



新 月

第 二 卷 第 五 號

新 月 月 刊
第 二 卷 第 五 號
要 目

論 人 權

羅 隆 基

一 個 母 親 (小 說)

沈 從 文

資 產 與 法 律

實 秋 譯

詩 (三 首)

羅 曼 思
饒 孟 侃

淺 湖 (小 說)

李 祁 譯

論 批 評 的 態 度

梁 實 秋

書 報 春 秋 (三 則)

陳 淑 等

上 海 新 月 書 店 發 行

民 國 十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英文名著百種叢書

潘彼得

梁實秋譯 葉公超校 實價大洋一元

中國的兒童大概沒有不知道孫悟空豬八戒的；同樣的，英美的兒童也沒有不認識潘彼得和文黛的。潘彼得是英美兒童個個喜歡的精神上的朋友，也是一般成年的人所最感得有趣的一個角色。如今我們把這位潘彼得介紹給中國的讀者初次相見。

原著者是當今英國大戲劇家大小說家巴利爵士(Sir J. M. Barrie)的傑作，他先寫的是小說，後又改編為戲劇，梁實秋先生譯的是小說，因為為讀者的方便起見，小說是比劇本容易讀的多了。梁先生的譯筆是流利可靠的，現又經葉公超先生的校閱，更可保證譯筆的忠實。

中國兒童的文學讀品，好的似乎太少，這本潘彼得必定是一般有智識的家庭裏必備的書。一切文學作品裏，專以描寫兒童心理為主體的，恐怕這本潘彼得又是獨一無二的傑作了。兒童的天真爛漫，兒童的喜悅與憤怒，兒童的想像與惡作劇，在這本故事裏都有維妙維肖近情近理的描寫。所以這書不僅是最好的兒童文學，也是成年人看了要起無限憧憬低徊之感的水學。

訂 增 版 重

論 評 俄 蘇

著 人 主 室 界 世

中俄交戰，這是目下人人都在猜想探問的問題。若要

明瞭中俄爲何現在要失和？

俄國究屬什麼情形？什麼目的？

怎樣的織組？怎樣的政策？

不可不讀——蘇俄評論

這書是中國現代一位著名的政治學家，世界室主人是作者的筆名，本書現已增訂重版，其內容要目如下。

- 1 俄國革命前之思想變遷
 - 2 十一月革命
 - 3 紅軍
 - 4 俄憲之虛偽
 - 5 無產專政中之專政
 - 6 新生計政策之前因後果
 - 7 蘇俄之財政幣制
 - 8 俄國之東方政策
 - 9 托勞季幾口中之吾國革命
 - 10 俄共產黨之內訌
 - 11 俄共產黨處置新反對派之經過
 - 12 俄政治前途之危機
- 并附插圖多幅 每冊仍售實價五角半

新月月刊第二卷第五號

新月月刊第二卷第五號

目錄

論人權……………羅隆基

一個母親（小說）……………沈從文

資產與法律……………梁實秋譯

詩

藏起我底琴……………羅曼思

今昔……………饒孟侃

譯赫斯曼詩……………饒孟侃

淺湖（小說）……………李祁譯

論批評的態度……………梁實秋

書報春秋

曾虛白：美國文學ABC……………陳淑

謝頌羔：西洋哲學ABC……………基相

周白棣：新珠……………敬遠

造謠學校

伍光建譯 實價五角半

上等道林紙精印 二百餘頁

本書原名 *The School for Scandal*，是十八世紀英國喜劇大家 K. B. Sheridan 的代表傑作，是英國文學史上有很高地位的名著，也是近年英美各地舞臺常常重演的劇本。茲經伍光建先生譯為中文。伍先生是當今國內最有經驗的翻譯家，其譯筆極為靈活，往往遇頂困難的地方，能有傳神之妙，為原著機警靈敏的對話生色不少。又由梁實秋先生詳加校勘，弁以長序，尤為難能可貴。

論人權

羅隆基

(一) 引言

(二) 人權的意義

(三) 人權與國家

(四) 人權與法律

(五) 人權的時間性與空間性

(六) 我們要的人權是什麼

引言

人權破產，是中國目前不可掩蓋的事實。國民政府四月二十日保障人權的命令，是承認中國人民人權已經破產的鐵證。

努力起來爭回人權，已為中國立志做人的人的決心。人權運動，事實上已經發動。他的成功是時間的問題。這點，用不着特殊的鼓動。

爭回人權的手段，原來沒有一定的方式。紙筆墨水，可以訂定英國一二一五年的大憲章；槍彈鮮血，纔能換到法國一七八九年的人權宣言。在不同的環境下，爭人權的手段亦隨

之而不同，這是歷史的事實，這點，本文存而不論。

什麼是人權？什麼是我們目前所要的人權？這的確是目前人權運動裏急切重要的問題。我認爲這些問題急切重要，其理由，簡言之，有三：

第一，人權運動，自有他的目標。這些目標應明確的並有條理的寫出來。國民政府的命令說：「世界各國人權均受法律之保障」。所謂「世界各國人權」是什麼？下命令的人明白嗎？命令又說：「……不得以非法行爲侵犯他人身體，自由，及財產」。這三項的範圍，包括些什麼？人權果限於這三項？這些問題，下命令的人亦沒有說明白。在其他方面說，英國人大部份的人權就列舉在一二一五年的大憲章，一六二八年的人權說帖，一六八九年的人權條文裏；法國人大部份的人權就列舉在一七八九年的人權宣言裏。我們目前的人權條文是什麼？已到了我們回答這問題的時候了。

第二，有些人權已經破產的人，自騙自的說人權是抽象的名詞，是飢不可食，寒不可衣的口頭語，人權運動比不上唯物主義的階級革命的切實。這些人根本沒有想過什麼是人權。人權當然包括衣，包括食，還包括許多比衣食更要緊的東西。說句頑皮話，假使當日德國有絕對的思想，言論，出版自由，馬克斯就不必逃到倫頓的古物陳列所裏去做資本論了。批評人權是抽象名詞的人，根本還是沒有想過人權是些什麼條件。我們目前要的人權是些什麼？已到了我們回答這問題的時候了。

第三，更有一班倖運一時的人權蹂躪者，他們大笑人權是老生常談，他們大笑人權運動是英法十七和十八世紀的東西。倖得志的人們，拼着命在模仿英國十七世紀的查理士第一，法國十八世紀的路易十六，他們在排演「朕即國家」的老劇，在這種環境之下，我們只好唱大憲章和人權宣言的老調。其實，人權果然是老調嗎？查查大戰後各新興國家的憲法，就知道人權已有了許多新腔。他們暫時得意的人們，橫行霸道來蹂躪人權，根本沒有明白我們的人權是些什麼條件。我們要的人權是什麼？已到了回答這問題的時候了。

二 人權的意義

人權，簡單說，是一些做人的權。人權是做人的那些必要的條件。

「做人」兩字的意義，表面上似乎膚淺，實則高深。有五官，有四肢，有頭腦，有腸腑，有皮，有骨，有爪，有髮，有人之貌，有人之形，這樣的動物，當然應該叫人。但他不在「做人」，能不能有那些「做人」的條件，又另成問題。

一個死人當然不在做人。所以「做人」，第一，要有生命。換言之，維持生命，是做人的出發點。談到維持生命，馬上我們連想到生命上那些必須的條件。譬如說，要維持生命，就要有衣，有食，有住。謀取衣，食，住的機會，換句話說，就成了做人的必要的條件。謀

取衣，食，住的機會，就變了人權的一部份。西洋人的工作權(Right to Work)如今成了人權的一部份，當然是這個意義。

有衣，有食，有住，在我固然可以做人，旁人能不能容許我做個人，又成另一問題。在個野蠻社會裏，強凌弱，衆暴寡，一把刀，一枝槍，隨時可以了結我的性命。這樣，我雖然是個人，我雖然想做個人，我不一定有做人的機會。換句話說，要維持生命，身體的安全，又成了必要的條件。身體安全的保障，又成了人權的一部份了。

照這樣說，人權是人的生命上那些必須的條件，是衣，食，住的取得權及身體安全的保障。

人權的範圍，決不止此。維持生命，固然是做人的出發點。維持生命，決不是做人的唯一目的。

如今中國千千萬萬人活着，他們有他們的生命，但有幾個是真正在做個人？做人，老實不客氣，要有做人的快樂(Happiness)，生命要有生命的幸福。要享受生命上的幸福，衣，食，住，及身體安全這幾個條件是不夠的。

人有個性，人有人格。倘個性及人格沒有發展與培養的機會，人就不在做個人。在個性與人格上，「人皆可以爲堯舜」的話，當然說不上。人人在他的個性及人格上有他可能發展的至善點，是不容否認。「成我至善之我」(Be myself at my best)這是一句常聽到的

西洋話。通俗說些，做個我能做到的好人。這樣，做人纔有意義；這樣生命，上纔有得到幸福的希望。

因此，所謂生命上的必須的條件，絕對不止衣，食，住，及身體的安全。同時要加上那些發展個性，培養人格，成我至善之我的一切必要的條件。

同時又要明白，我，不過是人羣的一份子。我的做人，同時與人羣脫不了許多連帶關係。我的幸福，同時又與人羣全體的幸福發生連帶關係。我對人羣的責任，在將我之至善，貢獻給人羣，俾人羣全體可以達到人羣可能之至善。最後就在使人羣裏最大多數得到最大的幸福。

準此，所謂生命上的必須的條件，既不限於個人的衣，食，住，及安全；復不限於「成我至善之我」的條件。要在那些條件上加上達到人羣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的目的的條件。

根據上面這些話，人權的定義，應該如下：

人權是做人的那些必須的條件。人權是衣，食，住的權利，是身體安全的保障，是個人「成我至善之我」，享受個人生命上的幸福，因而達到人羣完成人羣可能的至善，達到最大多數享受最大幸福的目的的必須的條件。

我的人權定義是如此。他是很平淡，很率直的。我沒有追溯十七世紀霍布斯的學說，認人權是滿足一切慾望的東西。人有許多慾望，根本就不應該得到滿足。許多自命的大偉人有

專制慾，有多妻慾，我們不能根據人權的理論，說這種慾望，應該滿足。我亦沒有引證十八世紀盧騷的學說，認人權是天賦的，說我們要歸真返樸，到自然的環境裏去自由發展我們的本性。我始終相信一九二九的上海沒有法再變成五百年前的原野。我更不敢頌揚十九世紀邊沁的學說，主張人權依賴法律為根據。智者作法，愚者守法，是中國過去的歷史。強者立法，弱者服法，是中國近來的現狀。

法律與正義公道是兩件東西，這是世界各國普遍的通病。從法律上我最多可以知道我現在有些什麼權利，找不到我應有什麼權利。中國的舊法准許納妾畜婢，人不一定應該認納妾畜婢是人權，共和國成年國民應該有選舉權。目前中國的法律，不許人民參政。法律上有人權，人權不一定盡在法律，這是很明顯的事實。

澈底說些，人權的意義，我完全以功用 (Function) 二字為根據。凡對於下列三點有必要的功用的，都是做人必要的條件，都是人權：(一)維持生命；(二)發展個性，培養人格；(三)達到人羣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的目的。

現在我隨便舉個例來說。言論自由是人權。言論自由所以成爲人權，不因爲他可以滿足人的慾望，不因爲他是天賦於人，不因爲他是法律所許，根本原因是他的功用。他是做人所必須的條件。

是一個人，就有思想。有思想就要表現他的思想。要表現他的思想，他非要說話不可。

他要說自己要說的話，不要說旁人要他說的話。說他要說的話，這就是發展個性，培養人格的道路。這是「成我至善之我」(be myself at my best)的門徑。

我有了言論自由，我纔可以把我的思想貢獻給人羣。這種貢獻，姑無論爲善與不善，這是人向社會的責任。在社會方面，這種貢獻，姑無論爲可取或不可取，這是思想上參考的材料。這就是人羣達到至善的道路，這就是人羣最大多數享受最大幸福的道路。

反之，取締言論自由，所取締的不止在言論，實在思想。不止在思想，實在個性與人格。取締個性與人格，即係屠殺個人的生命，即係滅毀人羣的生命。

根據這個說法，所以說言論自由是人權，人權就是人類做人的一切必要的條件。沒有這些條件，我不能成我至善之我，人羣亦不能達到人羣至善的地位。

三 人權與國家

國家的存在，有存在的功用 *Function*。他的功用失掉了，他存在的理由同時失掉了。國家的功用，就在保障人權。就在保障國民做人上那些必要的條件。什麼時候我的做人的必要的條件失了保障，這個國家，在我方面，就失了他的功用，同時我對這個國家就失了服從的義務？

法國的人權宣言第二條說：

「一切政治組織的目的在保全自然的及永不磨滅的人權。這些人權是自由，財產，安全，及對壓迫的反抗。」

到如今，人權的範圍擴充了，政治組織的目的是沒有改變的。

麥凱箴 M. Meivier 在他的「近代的國家」裏說：

「……國家，我們不但應當把他當做各項團體之一看待，並且就事實上及國家的功用的選題上看起來，他亦不過是公司性質一類的組織。因為國家侍奉國民。所以他可以命令；因為他負了責任，他纔有權利。……他有担保人權的功用。行使這種功用，他須要並得到相當的權力。他的權力應有限制，猶如他的功用應有限制。」

英國的政治學者納斯克 H. J. Lasker 在他的「政治文法」一書裏亦曾經說過：

「國家是個分爲政府與人民的有土地的組織。他存在，他行使威權，他有人民的服從，因為如此，人民方可以完成他們可能的至善。爲要達到這個目的，人民有他們的人權。人權是那些國民少了就不能『成其至善』的一些條件。所以，很明顯的，人權不是法律的產物，是先法律而存在的東西。是法律最後的目的。國家優劣程度，就以他保障人權成功失敗的程度爲標準」

簡單說起來，國家萬能說已破產了。國家這個組織，在二十世紀，不過是社會上許多組織中的一個組織而已。他存在的價值，完全以他功用的效能大小爲轉移。他對人民的威權，

是有限制的，不是絕對的。威權限制的範圍，就以他的功用為準。人民對國家的服從，是有條件的，不是絕對的。最要條件，就在保障人權，保障人民生命上那些必須的條件，什麼時候，國家這個功用失掉了，人民對國家服從的義務就告終了。

國家失去功用的理由，最大的是國家為某私人或某家庭或某部份人集合的團體所佔據。他的功用已變。他的本性。他成了某個人，或某家庭，或某私人團體的國家。他變成了某個人，或某家庭，或某私人團體蹂躪大多數國民人權的工具。這樣的例證，歷史上不一而足。譬如說，一七八九年的法國，在功用上說起來，是路易十六私人的國家，不是法國人的國家。所以有「朕即國家」的話。一六四〇年後，一九一一年前，在功用上說起來，中國是愛新覺羅家庭的國家，不是中國國民的國家。所以有「寧贈外人，莫與家奴」的話。在這種現狀底下，在這種國家成了私人產物的變態情形底下，其結果，倘國民對這狀態有了覺悟，必定發生革命。這又確為過去的事實。

馬克斯：國家是資本階級侵略無階級的工具，非無片面的理由。國家有時的確為某個人或某家庭或某團體所霸佔。所當注意者，則霸佔國家者，從過去及現在的事實看來，不一定完全是資本階級罷了。

這裏我要說明的，不是國家可以被霸佔的事實，是被霸佔後國民對這國家的態度罷了。我對這問題的答案是：

「國家的威權是有限制的。人民對國家服從的義務是相對的。什麼時候國家担当不了我所付託給他的責任，在國家失了命令我的權利，在我沒有了服從的義務」

我的人權與國家的說法是如此。他是很簡單的，很平淡的，很率直的。我不是巴枯寧的信徒，我不是馬克斯的弟子。毀滅威權或打破國家的罪名，加不到我的頭上。

納斯克曾經說過：

「國家以所担保的人權正其名分。我們裁判國家優劣的方法，最要的，就以他在國民幸福的實質上的貢獻為根據。最少從政治哲學上立論，國家不是一個單單有威權可以強迫人民服從他的意志的團體。除在極嚴格的法理上外，國家只有在人民服從國家的利益這條件上要求人民服從。國民，因為他是國民，他就有檢查政府一切行動的宗旨及性質的責任。政府的行動，不能以其出諸政府，即成為天經地義。這種行動有他們被審查的標準。政府行動的用意，人民一定要了解他的權利。國家，簡單的說，不能產生人權，只能承認人權，他的優劣，在任何時期，即以人權得到承認的標準為標準。」

同時，這就是我對「人權與國家」一點上的解釋。

四 人權與法律

法律為保障人權產生的。法律為人權所產生的。第一項，指法律的功用；第二項，指法

律的來源。

爭人權的人，主張法治，邏輯上是對的。法律的根本作用在保障人權。巴克利亞（B. C. Shaw），一個以法理為立場的政治思想家，相信法律的目的在謀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Law and Politics*），一個以法理為立場的政治思想家，相信法律的目的在謀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Law and Politics*），一個以法理為立場的政治思想家，相信法律的目的在謀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Law and Politics*）英國的布納克斯通（B. C. Shaw）亦曾經說過：『法律重要的目的在保護及規定人權』（*Commentaries Book I Ch 1.*）

爭法治的人先爭憲法，在邏輯上也很對的。

法律，用簡便的話來說，可以分為兩種。一為憲法，一為憲法以外的普通法。憲法，是人民統治政府的法。普通法是政府統治人民的法（參看 *Maclver's Modern State* P. 26）在一個法治的國家，政府統治人民，人民同時統治政府。所以法治的真義是全國之中，沒有任何個人或任何團體處於超法律的地位。要達到政府統治人民，人民統治政府的地位，非有憲法不可。這裏我又覺得胡適之先生下面幾句話是很對的：

『我們須要明白，憲章的大功用不但在於規定人民的權利，更重要的是規定政府各機關的權限。立一個根本大法，使政府各機關不得逾越他們的法定權限，使他們不得侵犯人民的權利。這才是民主政治的訓練。』

進一步說，在蹂躪人權方面，所謂個人或私人團體，其為害實小。國民政府四月二十日的命令所謂『無論個人或團體均不得以非法行為侵害他人身體，自由，及財產違者即依法嚴

行懲辦不貸」那是顧小失大的話。事實上看起來，明火打劫的強盜，執槍殺人的綁匪，雖然幹的是以非法行為，侵害他人身體，自由，及財產的勾當，其影響所及，遠不如某個人，某家庭，或某團體霸佔了政府的地位，打着政府的招牌，同時不受任何法律的拘束的可怕。這點，我們可以找得着許多事實來證明。

法律的功用在保障人權，這是不容懷疑的。爭人權的人，先爭法治；爭法治的人，先爭憲法，步驟上我亦認為很合邏輯。

憲法有時不但不能保障人民的人權，且為某個人，某家庭，或某團體的蹂躪人權的工具。這又非歷史上絕無的事，這也是爭法治的人所應顧慮之點。假使我們知道在法國一八七五的憲法以前，曾有過七個憲法，假使我們還記到拿破崙第一拿破崙第三都曾一手包辦過憲法，我們就要注意到下列一點的討論了。

法律的來源，是談人權者不可忽略的一點。法律是人民共同意志的表現 (Law is the expression of the General will) 盧騷這句話，我認為是民治國家法律的根本原則。最少，憲法——人民統治政府的法——的產生是不能違背這條原則。孫中山先生在他的建國大綱二十三條裏「開國民大會，決定憲法而頒佈之」的話，自然是承認「法律是人民公共意志的表現」的憑證。談人權者固然要談憲法，但在憲法上必要附帶着憲法的來源的條件。

人權是先法律而存在的。只有人民自己制定的法律，人民纔有服從的責任，這是人權的

原則之一。法律的目的在謀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只有人民本身，纔知道他們本身的幸福是什麼，纔肯爲他們本身謀幸福。謀取本身的幸福，這又是人權之一。所以說人民制定法律，就是人權。所以說法律是人權的產物。

人權與法律的關係，我的結論是法律保障人權。人權產生法律。

法律到底是紙上的空文，不幸這又是不可磨滅的事實。人權可以產生法律，紙上的法律不一定能夠保障人權。舉個最淺明的例來說，一八五一年法國固然有憲法，何常阻礙了拿破崙第三的復辟，一九一一年中國固然有約法，何常阻止了袁世凱的帝制。這又是談人權與法治的人應注意的。

我們要明白的是憲法保障人權，憲法亦依賴人權的保障。

法國的人權宣言曾經說過：『這些人權是自由，財產，安全，及對壓迫的反抗。』

『對壓迫的反抗』是人權之一，也是法律的保護者。這就是洛克 Locke 所謂革命的人權。到人民所要的法律不能產生，或者產生了的法律失了効力的危險時候，人們就得運用他的革命的人權了。看看，一二一五年英國的大憲章怎樣簽字的，一八二八年英國的人權說帖，一八四九年英國的人權條文怎樣成功的，再看看，一七七六年美國怎樣發生變動，一七八九年法國怎樣湧起風潮，我們就知道拿革命人權來保障其他人權，是歷史上屢見不鮮的事實。

在中國方面，自由平等這些人權發達的驚人般的遲緩，革命權確早為一般人承認了。孟子所謂「聞誅一夫紂，未聞弑君也」這就是承認革命權的先例。孫中山先生四十年的工作，又是拿革命的人權來擁護自由平等這些人權的近例。一切的人權，都可以被人侵略，被人蹂躪，被人剝奪。只有革命的人權是永遠在人民手裏。這自然是人民最後的生機，這又是人權與法律的關係上的最重要的一點。

五 人權的時間性與空間性

人權，上面說過，是人的生命上一些必要的條件。換句話說，是人的生活上一一些必要的條件。人的生活上的要求是隨時隨地不同的。在某個時代，或某個地點，人們生活上的條件，某某幾項已經具備了，某某依然缺乏，於是人們要求的內容和奮鬥的趨向，自不能不受環境的支配。所以說人權有時間性與空間性。

上面說的是歷史上很明顯的事實。譬如說，在英國方面，一二一五年的大憲章，一六二八年的人權說帖，一六八九年的人權條文，同是人權運動裏的文件，人權的內容，就完全不同了。

大憲章的第八條說：

「任何婦孺，假使他不願再嫁時，不得強迫再嫁。」

這是何等細微的事體；但在一二一五年的英國，這是必爭的權利，這是人權。

一六二八年人權說帖第十七條說：

「他們，所以，誠惶誠恐的向皇上請求，不經國會通過時，任何人不得被迫向朝廷上貢，担在公債，樂輸，賦稅，及其他同性質的義務；……」

這是一六二八年英國人的權利。這與大憲章所言不同了。這時候英國有國會了，環境不同了，所以人權的內容和四百年前不同了。

一六八九年人權條文說：

「不經國會承認，皇帝任意停止法律或任意執行法律是違法……」

不經國會通過，皇帝征收銀錢，或經國會通過，但征收之期限或方法，逾越國會之規定，均為違法……

國會議員的言論自由不受院外的干涉……」

一六八九年英國的環境與一二一五年不同，與一六二八年亦不同，所以爭的人權便隨之不同了。

拿整個的歐洲來看，亦是如此。人權二字，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的含義不同；十八世紀與十九世紀的含義不同。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的含義不同。人權是人民生活上必要的條件。生活上的須要隨時代變遷，人權的範圍亦隨時代而變遷。人民有工作權，工人有罷工權，這

些是歐洲十七或十八世紀的所未曾聽到的東西。這些，就是人權意義進化的證據，

倘若有人笑罵我們中國今日的人權運動者是十七或十八世紀的頭腦，原因就在笑罵者不知道人權的時間性。

人權有空間性。譬如說，英國的人權說帖和人權條文和法國的一七八九年的人權宣言，其內容自然又有重要的分別。英國當日人權上的要求，偏重經濟；法國，偏重政治，這點或者沒有人能否認。

一七八九年法國的人權宣言說：

「人民生來並且永遠在人權上是平等的。人民在社會上的等級，只能在全體利益的條件上存在

一切政治組織的目的在保障自然且不可磨滅的人權。那些人權是自由，財產，安全，及向壓迫者的反抗。

主義的根基是在全國。任何人或任何團體不能行使非全國授與的威權……」

這些，不是分明着重政治方面嗎？讀歷史的人，都能知道十七世紀英國社會的環境與十八世紀法國社會的環境，是迥然不同。英法人權運動不同的主因，就在人權有空間性的關係。

進之，美國革命的口號是自由，平等，和幸福的自由追求。法國革命的口號是「自由，

平等，友愛」。假使用歷史的眼光來分疏這兩句口號，我們可以看出他的不同來。不用說美國的「幸福的自由追求」和法國的「友愛」有不同的含義，就是自由平等幾個一樣的名詞，在法美亦有不同的含義。這一切的不同，根本原因，就在人權有空間性的一點。

倘使有人要笑罵我們人權運動者是抄襲歐美人的陳物，這般人是不明白人權的空間性。現在我把人權的意義說明了，人權與國家及人權與法律的關係說定了，人權的空間性及時間性解釋了，我來提出我們現在——一九二九年——的中國人要的人權是什麼。

六 我們要的人權是什麼

第一條 國家是全體國民的團體。國家的功用，是保障全體國民的人權。國家的目的，謀全民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國家的威權是全民付與他的，其量以國家在功用及目的上達到的程度為準。

「國家不是，並且他的性質亦絕對不能為個人或家庭的私產。他是全民供給的團體，應是全民的產業。雖然他已經被人用武力及陰謀篡奪而成為獨裁的東西，篡奪並不能變換一切物件的所有權」這是 Thomas Paine 在他的「常識和人權」裏一段話，附錄在此。

第二條 國家的主權在全體國民。任何個人或團體未經國民直接或間

接的許可，不得行使國家的威權。

「主權的根基在全國。任何團體或個人不得執行任何非從全國授與之威權」一七八九年法國人權宣言第三條。

「那些受有威權上委託的人，若能盡職，一定受人尊崇；不盡職，受人厭棄。對於那些沒有委託，但篡奪威權的人，理性的世界根本不拿他們當作東西」Thomas

Paine

第三條 法律是根據人權產生的。法律是人民公共意志的表現。未經全民直接或間接承認的法律不應有統治全民的威權，同時全民沒有服從的義務。

「法律是公共意志的表現。任何人都直接或間接參加制定法律的權利」法國人權宣言第六條。

第四條 政府是全民所組織以執行國家的主權的機關，應對全民負責任，不應對任何個人或任何一部份國民的團體負責任。政府的目的在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

第五條 人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人民，因為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對國家政治上一切權利，應有平等享受的機會。不得有宗教及政治

信仰的限制。不得有社會階級及男女的限制。

「一切國民，因為在法律上平等，對國家一切的爵位及職差，應根據他們的才能有平等當選的機會。除道德才技外，不得有他種界限」法國人權宜第六條。美國文官考試法第一章第二條亦限制宗教信仰及政治信仰做考試的試題。

第六條 國家一切官吏是全民的雇用人員，他們應向全國，不應向任何私人或任何私人的團體負責。國家官吏的雇用應採國民直接或間接的選舉法及採公開的競爭的考試方法。凡向全民負責的國家官吏，不經法定手續，任何個人及任何團體不得任意將其免職，更換，或懲罰。

第七條 充當國家官吏，是國民的義務，同時是國民的權利。任何個人或家庭包辦政府多數高級官位者，即為侵犯人權。

瑞士現行憲法取締同一家庭之人或連襟同時當選為中央委員。美國現行文官制取締一家庭中有二人以上同時為同一階級之官吏。

第八條 凡國家現任軍官及軍人，不得同時兼任國家任何文官職位。陸軍，海軍，航空三方面本身之行政官吏例外。

第九條 國家一切行政官吏的選用，應完全以才能為根據。凡任何個

人——私人或高級官吏——及團體的私人推薦均為違法。凡一切吏治上之賄賂，捐輸，及餽贈均為違犯。均為侵犯人權。

第十條 人民對國家一切義務是互惠的，不是一方面的。人民向國家的經濟負擔的條件有二：（一）沒有代議權，即沒有担任賦稅的義務（No Representation no taxation）（二）議決預算決算。凡一切未經人民直接或間接通過或承認的一切經濟上的負擔——賦稅，公債，捐輸，餽贈——均為違法，均為侵犯人權的舉動。

第十一條 國家一切經濟上的費用，應由全民用經濟力之厚薄為比例，分別負擔。全民向國家的供給，不經法定手續，不得移充任何個人或任何私人團體的費用。

第十二條 凡國家對外舉行外債或締結關係國家或部份的國民的財產的條約，必經過全民直接或間接的承認。

第十三條 國家財政應絕對公開 國家財政行政與財政審計應絕對為分列的且平等的機關，且二者均應向國家負責，不應向任何個人或任何私人團體負責。

第十四條 國家應保障國民私有財產。凡一切不經法定手續的沒收及勒捐等行動，均爲違法，均爲侵犯人權。

第十五條 國民的勞動力是國民維持生命維一的資產。凡國家對任何國民一切無相當酬報的強迫勞動，均爲侵犯人權。

第十六條 國家的功用在於保障人權，人權的首要原則在於保障人民的生命。國民維持生命的方法是用勞動力去換取衣，食，住。所以國民有勞動權，國家有供給人民勞動機會的責任。國民失業是國家失職的證據。是國家在人權上沒有負擔責任的證據。

第十七條 凡一初國民的水旱疾病災疫的賑濟，是國家在人權上的責任，不是政府對國民的慈善事業。這種責任，應在其他責任之先，因爲生命是人權的根本。災疫遍地的現狀，是國家失職的證據。災疫遍地而不能賑濟，是國家在人權上沒有負擔責任的證據。

第十八條 人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所以全民應受同樣法律的統治。同時，法治的根本原則是一國之內，任何人或任何團體不得處超

越法律的地位。凡有任何人或任何團體處超法律的地位，即為侵犯人權。

第十九條 法治的根本原則是司法獨立。司法獨立的條件比較重要者有三：（一）行政長官絕對無解釋法律及執行司法的職權；（二）司法官非有失職的證據，不得隨意撤換或受懲罰。（三）司法官不得兼任他項官吏。違此三者，即侵犯司法獨立，即侵犯人權的保障。

第二十條 司法官的人選，不得有宗教及政治信仰的歧視。不得有保薦及賄賂的弊端。凡採用陪審制的法庭，陪審員的人選資格，不得有政治信仰，宗教信仰，社會階級，及男女界限的歧視。違背此項條件，即為侵犯人權。

第二十一條 無論何人，不經司法上的法定手續，不受逮捕，檢查，收押。不經國家正當法庭的判決，不受任何懲罰。

第二十二條 國家無論在任何形勢之下，不得以軍事法庭代替普通法庭。關於海陸空軍人違犯紀律之審判，當為例外。

第二十三條 非經政府的許可，任何軍人不得在任何地點宣佈軍法戒嚴。在軍法戒嚴期內，凡軍人一切損害人民生命財產的行動，應向國家普通法庭負責。

第二十四條 法庭一切判決及懲罰。應絕對遵守「法律不溯既往」的原則。除根據案發以前所制定及公佈之一切法律外，法庭絕對不得判定任何人之犯法行爲。

第二十五條 國家任何高級官吏，非經人民直接或間接的承認，不得以命令產生、停止，或變更法律。任何國民，凡未經法庭判處死刑者，國家任何官吏，不得以命令處任何人以死刑。

第二十七條 國家司法官吏及國家法庭應向全民負責，不向任何私人或任何政府以外的團體負責。

第二十八條 國家的海陸空軍是全民所供養的，他們的責任在保護全民的權利，不在保護任何私人或任何團體的特別權利。

第二十九條 凡未經國民直接或間接承認之強迫兵役，均爲違法，均爲侵犯人權。

等三十條 國家海陸空軍的數量，應由人民直接或間接決定。海陸空軍的費用，應列入國家預算決算，每年經人民直接或間接通過。

第三十一條 軍隊一切霸佔民房，強迫差役，勒索供應，均為違法行為，均為侵犯人權舉動。國民對此項損失，有向國家請願要求賠償的權利。

第三十二條 軍人不得因其為軍人故，處超越法律的地位。軍人除遵守軍隊綱紀外，一切行動，同時應向國家普通法庭負責。

第三十三條 國家軍隊對全民負責。非經人民直接或間接通過，無論任何文武官吏，對內對外，不得有動員 Mobilisation 及宣戰的行動。

第三十四條 在國民發展個性，培養人格的要求上，國民應有相當教育。國家對國民有供給教育機會的責任。為達到發展個性，培養人格的目的，一切教育機關不應供任何宗教信仰或政治信仰的宣傳機關。

第三十五條 國民發展個性，培養人格以後，進一步的目的在貢獻私

人的至善於社會，以求全社會的至善。爲達到這種目的，國民應有思想，言論，出版，集會的自由。

以上三十五條，是我個人認爲在中國現狀之下所缺乏的做人的必要的條件，也就是我個人認爲目前所必爭的人權。當然這些條件不能概括一切。假使做照英國大憲章的辦法，那麼在目前中國恐怕列舉三千條也不算多。我現在暫時提出了三十五條。做國內擁護人權的人的參考。

新月月刊第二卷第一期

杜威論革命.....	徐志摩
藝術家(獨幕劇).....	皮西
小蛤蟆(小說).....	凌叔華
貼身女僕.....	西澄
美國的吏治法與吏治院.....	羅隆基
濃得化不開.....	徐志摩
觀音花(小說).....	冷西
阿黑小史(小說).....	沈從文
自然淘汰與中華民族性.....	潘光旦
書報春秋(三則).....	劉英士
海外出版界(四則).....	葉公超

新月月刊第二卷第三期

論思想統一.....	梁實秋
論譯俄國小說.....	畢樹棠
送車(小說).....	凌叔華
說旅行.....	李祁譯
詩兩首.....	志摩
一百二十五兩銀子的面孔.....	顧仲彝
落伍.....	沈從文
小言兩段.....	葉公超
書報春秋(二則).....	劉英士
海外出版界(三則).....	梁遇春

一個母親

沈從文

第一章

「在他們間居然有了孩子……」一些不很知道他們生活，又略與他們夫婦相熟的人，當孩子出世以後，是會那樣用著稍稍奇怪的意義把這孩子出世的消息議論到的。

孩子滿了周歲，外祖母遠自三千里外，托了來京的便人，把許多小孩子的衣帽玩具裝滿一箱寄來。同時爲這作母親的女兒寫了長長的信，信上充滿了這老人家自覺的幸福，還用一些略帶驕傲的語氣，說如何把寄去的相片給了親戚們看，如何做夢夢到這小孩子的長大成人，牽了外祖母的手走路，如何……。凡是可以使老年人高興的一切全寫到了。

一對夫婦結了八年婚，對於小孩子似乎是無望了，忽然使一個人作了外祖母，這作外祖母的心情忽然增了若干孩氣是當然了。

來信的時節，正是母親把孩子換了白色的乾淨衣服，放到白色藤製小臥車中，預備推向公園去的時節。草草讀完信的母親，把箱開了，一件件取出那些小孩子的東西來，小鞋小帽皮球口琴喇叭褲褂，……一面向小孩子逗着，把每一件東西都給放在小孩子手上一刻，又取

去丟到一旁，一面又向站在身旁的媽子笑，奇怪鄉下的老太，會這樣那樣虧她想得到塞了這一箱子。

「看，小菩薩也掣來了！」說時她把一個泥佛掣在手上。「這是送我的，我小時候就想得這樣一個泥佛玩。做夢也這樣打算，到大王寺偷他一個來放到枕頭下當寶物。瞧，老太不知到甚麼地方得到這東西。上面有字，是廟裏來的。真好笑！」

她把那小泥佛給孩子，孩子不知道這東西用處，就放到口邊去。她又把牠從孩子手中搶回。「嗨，這是糖嗎？這也吃得嗎？應當歸我，寶寶，你只能玩糖做的菩薩。王媽，把這個放到我鏡台上去。你瞧，這個手工，不平常，你小心莫掉到地下！」她謹謹慎慎的把泥佛交給了媽子，第二次揀出了一個球，放到孩子手上，「寶寶，你吃得下這個就吃。」

把每一件東西取出，她總用那又驚訝又歡喜的口吻，或者說「這外祖母才好笑！」或者說「這也掣來！」或者說「全是送我的寶寶沒有分！」

本來已經二十六歲的母親，到這時只像十八歲的姑娘。遠地的來信同東西，把外祖母一方面做母親的愛全帶來，使孩子的母親也成為大孩子了。

聽到外面賣花的喊花，她想起應當去公園，太晏了，太陽會大，所以才胡亂的把箱子中物件放下，推了小孩的車離了家中。

到了公園樹蔭下，她望到孩子的臉，目光不忍一刻離開。孩子一歲了，肥壯，乾淨，活

潑，白的小腳板使做母親的只想放到嘴邊，全身都有一種香甜氣息。

孩子還會咧了小小的口作笑樣子，還會喊媽媽爸爸，在世界上他有他的地位，在母親的心中地位更看不出他的渺小。

公園中這幾日來因為天氣太熱，樹木都像很疲倦，園中每早都有小工掣了水龍頭各處洒水。望到這些洒水人做事情形，在平時，她總想起一件可笑的事，就是小時候看求雨的人抗着草紮的龍，到人家門前，各人把滿瓢的水向頭上澆去的形情。她為甚麼只想到這件事，那是奇怪的很，因為這草龍，這滿瓢的水，同自己會有着大的關係在，而孩子，也有分。不過過去的事如過去的春天，只要一成了過去，仿佛所餘就只是一個夢了，所以縱孩子還在身邊，孩子的小小的臉貌和那種顧盼神氣，都可以使母親想起一些應當流淚的故事，但因為目前生活的平靜，心情成為純然母性的心情，不能把另一時的事擾亂自己目下的心，見到水龍想起其餘的一切，她也只當成一個可笑的聯想了。

今天仍然見到小工在那坪裏作事，水從龍頭噴出，在朝日下成虹彩。水中有虹彩在外祖母的信，在後面，似乎還讚美了孩子的像貌。「水中有虹」，這樣想，她有點不自在了。信就在袋中，她把牠取出重新來看。

來信說：他們說孩子叫奇生，是誰取的？他們說孩子像媽，不像父親。孩子都說長得太好，我聽到這話有一千次了，自然你可以笑我是有一千次把他的相給人看的原故，才會聽到

這樣多讚美。我爲他到萬佛林許得有感。我爲他算命，據說比他父親還聰明。信上完全說孩子，也完全好像只有孩子口中才說得出的話，看到後來這母親忽然站起來想避開孩子，有到另一個無人地方哭一次的需要了。她用兩隻手把一疊信紙扭成一根繩，走到離開小孩有一丈以外地方去，望着天上的白雲，顏色沮敗，如害了病。

雲在藍天作襯的空中緩緩的飛。

緩緩移動的雲像是非常蘊藉的用那飄逸的姿態，說明自己是無事不知，只不開口，聰明的人既能仰目欣賞，當能追憶過去任何時天上的雲所看到地下的事。

這母親感到了孤獨了。她需要援助，但越更怕望那小孩所在的一方。

她想：這奇怪，忽然有這樣心情。

她想：自己真是可憐的人，生到這世界上。

她想：這一年來是爲小孩子而活，這時，爲自己，所以，重新來作獸子，不快活了。

雖然怎樣自己解釋，用各樣辯解對自己加以饒恕，用好的未來原諒了自己不愉快的過去，仍然是爲一些東西咬在心上不放，有一種說不分明的苦痛糾纏。她爲了設法保持自己前一時的那樣心上和平，就仍然鼓了勇氣走到孩子車邊來逗孩子。

孩子見了母親笑。母親也勉強笑。

低頭看孩子的笑，在這天真純潔的生命上，反映出的是母親的蘊藉于心中深處的罪孽的

自責。

她不能不想一些與小孩子有關的事情。

「孩子不像爸，像媽。」

她記着在胡塗情形中的外祖母這話，再去詳細望孩子，她望得出許多地方孩子是既不像媽也不像爸的有另一種風度存在的。鼻子，耳，長的眼，向上略彎的眉，以及笑時口角的帶媚的垂線，全是那個人。這母親，兩年前，就因為這種笑，使自己冒了一種險，勇敢的作了一些自己在另一時想來也頗吃驚的事。命運的作弄成爲人們追悔的根由，一時稍稍任性，一切的事一眨眼又成爲過去，不能稍稍凝固，逝去了。人事隨時間逝去，仍然凝固下來仿佛作成了生命上一種嘲弄表記的就是這孩子。但直到如今，情形就是那名義上作父親的人，也似乎毫不對於他自己地位加以惑疑，因而感到苦悶的。正因為外祖母，父親、以至于熟人，都有這信任，沒有人願意對他自己親權加以一分惑疑，所以母親才能看到這孩子長大。孩子如今是出了世的第一周年，孩子的來由，是兩年前的事了。

事雖是兩年前事，但她想來又像是許久許久以前的事了。若非今天孩子的外祖母的來信，她是縱把孩子抱在手上也不至于再去想起孩子出世因緣的。

她想起她的秘密，重新溫習當時的任性的行爲，對於孩子，就生了另外一種憐憫，極溫柔的把孩子抱到懷中，把小手搗在自己的嘴邊，坐到樹蔭木椅上了。

一朵白雲在頭上過去。母親指雲給小孩看。

「寶寶，這是雲。」

小孩子就說「雲」。

「雲是寶寶的爸爸。」

小孩子就又說「爸爸」。

「雲是爸爸。」

「雲——爸爸。」

一個名字叫做雲的青年在母親印象中湧起，母親獨自作着無望無助的微笑。她笑了，她心中，爲自己這微笑感到嚴肅，她第二次還是微笑。

二

到了十二點鐘，那「父親」從一個信托公司還到家中來吃午飯了。母親同孩子是早已轉家了的。母親仍然在孩子身邊，清理外祖母爲孩子寄來的那一箱各樣東西，孩子坐在小椅上，擊了球又擊了喇叭，還想要葫蘆。這孩子性情有一種遺傳不知節制的貪多。

父親回來衣還不曾脫，就到孩子身邊去，抱了孩子把孩子高高舉起。

「呀，寶寶，甚麼人送寶寶的這樣多！」

那母親仍然用在公園中那意義微笑。且輕巧的說，

「娘寄了一箱子東西來，早上送來的。」她把箱中物件指點給那父親看，「這里，實實小帽子；這里，皮鞋；這里，短衣，繡花的，費好大功夫呀！還有這些，」她指的是一堆玩具。

「母親真是有趣味，夠她的收集！」

「還有奇怪的哩。」

她忽然想起了那泥佛。「王媽，拏那菩薩來。」王媽正預備走進房去，這母親忽又自己爭到去拏，一會兒這泥佛就在父親手上欣賞了。

母親把泥佛當第二孩子那樣珍重，她見到孩子父親在檢察那佛座下的小字，就用着同媽子先時說到的神氣，告給孩子的父親，小泥佛如何給自己在小時增加了幻想的話。她又說，「這是送我的。娘知道我歡喜這東西，所以才找來。」

對於孩子母親的嗜好，孩子的父親似覺得稍稍奇異，他望到與孩子爭玩具的母親溫柔的笑。

那父親說，

「素，我早知道你歡喜這個，我可以到廟會買十個。」

「因為是我小時歡喜的我才愛。」

「我看你從有了小孩以後就成了小孩子，完全不像大人。」

母親不作聲，轉頭問媽子，爲甚麼不把老爺的嗽口水擎來，不扭手巾給老爺擦臉。媽子聽到了，才記起忘了告老爺今天有紅燒魚頭上桌，把話說了還不會走去擰手巾，因爲照例說到魚頭父親有話說。那父親就說，

「王媽，你燒魚頭總太甜。」

那媽子，乖巧的答，「因爲您愛甜。」

「我只歡喜淡。」母親說了不自然的笑。

「有些人歡喜用醋，我頂恨醋。」父親就表明身分似的說着對於魚頭的意見。

聽到這話的母親，背了身輕輕的咬牙齒。

那父親又問，

「今天有信來沒有。」

「娘有一封信。」

媽子把手巾擰了給主人抹臉，母親有意避開這談話，就不說信，只問媽子菜好了沒有。告她說快了，母親又問媽子孩子的衣縫了四天還不拿來是爲甚麼事。

她接到同孩子親嘴，同孩子的父親談公司裏姓王的同事接婚送禮。又談天氣熱買冰，說孩子的身體重量。

她提出許多不必提的問題來同父親討論，尤其是關於孩子。

她比平時更母性了一點，這是父親覺到的。

看到她這情形的父親，心中想，這真是一個模範母親。

這母親到無話可說，且看到父親教給孩子喊爸爸，忽然感到一點慌張，就走到廚房去炒菜去了。不久把菜舉上桌子來問父親是失敗了還是成功。

她的一切行為全為解釋在公園中時心情的反照。

爲了想忘記一些事，她才高高興興來作一些事。

他們於是吃飯了。

父親喝酒。喝酒不是習慣，這是特別興致很好時才作的事。他一面看到孩子，一面看到孩子的母親，不能不盡一慶祝自己同一家人康健的杯了。

母親是知道這喝酒意義的，她笑。

掩飾自己心中由自己所刻畫的殘酷記號，沒有比笑爲更自然了。

兩人在吃飯時談得是外祖母，並且又談到信。孩子父親問信說些什麼話，母親才記起這信爲自己絞成一捲放到孩子的臥車裏皮墊下，就叫媽子看，是不是在那裡。王媽把信取來了，孩子父親毫不對這信紙的摺綫有所奇異，儼然這是應當像這樣子的一件事，在飯桌前把信看過，仍然吃飯。

母親在父親看信時節心中自然有一種小小波浪，她雖然明知道信上凡是使自己心曠的話

未必使父親也同樣心跳，她直到父親把信看完才把含在口中的飯咽下。父親每一提到孩子，母親就如中惡，心身微微發抖。她雖能永遠是用那使人看不分明意義所在的微笑來掩飾自己；她對於這父親，坦白的幾乎可以稱為獸子的態度，是抱了一種說不分明的情憫心情的。她的口時時微動，似乎只差一點就要大聲的喊這孩子父親做獸東西，但獸東西那種對孩子的希望卻并不下於外祖母，因這情形她的自白的機會就永不會在什麼時候得到了。

把飯吃過不久，父親仍然挾了他的大皮包到公司辦公去了，家中就剩下孩子同孩子母親。

作母親的因為不許自己想起那些不是聰明人做的事，她把小孩子放到身邊，自己看書。她往日也這樣把日子消磨的，只是往日沒有像今天那樣勉強。在丈夫面前，她還可以像一個孩子，就因為丈夫把她當孩子。但是只她一人在自己孩子面前，她是一個完全的母親。一個母親對於孩子同孩子的父親，當是整個的愛，沒有別的成分攙入，才能使這母親完成母性的偉大。如今的孩子，仔細的分析，一個負疚的贅疣罷了。

她一面看書，一面想起在三千里外為這外孫光榮未來作估計的外祖母，就低低的嘆了氣。

她從所看到的一本女人之懺悔上摘出許多仿佛為自己而說的話。

這是罪孽麼？隱瞞下去，一直到死。正因為孩子，許多人才感到月的全圖。正因為孩

子，家庭才完全無缺。這秘密的深伏，正如人類整個生命秘密的深伏。愛情所透過的應比日尤還深。……

想着，還是嘆氣。

她覺得人是太懦的人。

她的氣息同她的笑，包含的是一樣成分。

三

到晚上，從信托公司回到家來的孩子父親，特為母親買了十個泥佛，作一包，掣回來時沒有把包皮取去，就要母親猜。

她猜了十樣物件，完全不對。

到後內容發現了，比外祖母給孩子的還精巧玲瓏。

她吃驚的望着孩子的父親。

這父親，真像是為孩子的原故把這東西買來給母親，以為得到這泥佛的她當無量歡喜了。

他說，

「我看你像孩子，我就買這個來給你玩。」
作母親的笑。他又說，

「這是紀念這母親對於孩子的周年。」
她臉上忽失了色。他還不覺到，又說：

「這是紀念我們的愛情。」

她稍過了一陣伏到床上睡了。

時間還早，他怕是因為孩子苦了她，不讓她這時就睡，邀她去公園玩，不帶孩子，說是有話同她要說。她想了一會，搖頭，說懶。

她不去，嘆嘆氣，但是站起了身。

「不爽快，爲甚麼事？」

「我不爲什麼。」

「我們去玩玩，會好。」

「我不去。」

「我有話要到那里說。」

「當真麼？」

「我並不說過謊。」

她疑眸望到這可憐的父親，望了一會，眼睛有了潮濕，趕忙藉故走到後面房間去看孩子。

他們不久就到了公園。

「夜裏的公園，是年青情人的地方，我們好像已不合式了。」

他這樣當笑話說着，挽了默默無言的她從一條夾竹桃編成的窄路上走到水池邊。樹下的人影重疊，似乎正在那里享受這美景良宵。池旁四圍也有不少的人，各人像都在咬耳朵說着那使聽者一方面心跳的話。間或一尾鱗魚撥刺在水面一响，大家又才把精神分移到水面來。

「這里仍然無聊，走別處去。」

女人不置可否的又隨了他走上一個人造的假山。到了山上看滿園的燈，在樹梢，本來非常有趣，他就站到那里各處望。她也各處望，心卻不在燈

「美，你爲甚不愉快？」

「……」她搖頭。

「是不是病了？」

「……」她搖頭。

「白天我看你極高興，到晚上爲甚麼就這樣子？」

「……」仍然是搖頭。

她沒有想到這時的難受。她簡直想逃走了。

但是他，雖然看得出她的不暢快，可不知道這理由。這好丈夫決不至于想到提起孩子就

使她心上起一種騷擾。

他想變更一個方法，提出他們共同所有的孩子來討論，誰知只說出孩子兩字，她彷彿觸了電，一直衝下假山去了。

到山脚下他把她追上了，他攔住了她。他的態度是沉重的，他的言語同態度一樣。他說，

「爲甚麼？甚麼事把我們生活擾亂到這樣子？我做錯了什麼事你聽別人說到麼？我欺騙了你麼？」

「不！」

「你只是不，要我怎麼辦？」

「要你麼？」她想着，把話疑住。她故意作笑樣子。

他迫她說明白。他說無論什麼都行，只要說明白。

她還是沒有說明白了什麼，她只告他完全是因爲自己，若是他能離開她，或者讓她獨自回家，不要用溫柔來虐待她，她到明天就把一切不快消失了。

這話聽來自然免不了他稍稍生氣。但他到後仍然就照她辦，要她回去，答應他一人去看電影，看完電影就不回家，到同事的家去住一晚。

他們走出公園，他預備送她到家她也不要。

「你去罷，我自己回去。你明白我的脾氣，必定能夠原諒我。」

說是原諒，那也只不過是無辦法那麼情形，迨到他目送着任性的她走去，他感覺到一種淒涼，叫街車到××電影場去了。

她回到家中就輪到床上去哭。

她哭得時間很久。她不需要什麼，只是肆無忌憚的流淚。直到小孩子在後房也哭了，她才去看顧小孩。

她笑，嘆氣，流淚，都不是另外誰能知道的。

第二天懷了一夜不安寧的心的父親，七點鐘即回到家來，孩子正在母親懷中吃奶。孩子喊爸爸，爸爸看到母親臉上有笑容，也笑了。

第二章

一

十八年以前，這母親還只有八歲。在生長的×縣，過得是平常中戶人家兒女的生活。家中有一對爸媽，一個外祖母，一個未出嫁的姑母，兩個弟妹，還有一個女用人。

冬天，陪外祖母在火爐邊烤火，得便又同弟妹悄悄的走到後院雪地裏去印羅漢。或者敲下鍋中的冰，用草管吹一眼，將繩子穿過，提起常罐。或者在灶肚熱灰中燒紅薯，燒板栗。在

這些日子中正事是紡車，把成條棉花紡細紗，學到作。春天來了，照本地人春天的娛樂，稍磨了一個春天。夏天秋天全如此過去，一成不變的她已經是八年了。八歲大的她，那時家中取名叫作大妹，因為在孩子中年紀頂大。這大妹那時知道一年四季，春夏秋冬，迎春，過年，端午節，吃新，中秋節，重陽節，冬至節。蜡八佛生日。各樣佳節循序而來，每遇到這種日子家中就有各樣好東西吃，孩子們，年紀就再長，對於這些事看來是頂容易記到也當然了。

她孩子時代過得并不很壞。

那年六月，本地天乾無雨，田禾成草。照中國內地半開化民族習慣，落雨的權柄操在天上與河中：天上玉皇可以隨意殞雨，河中龍王也能興雲作雨。不知何年何月，地方上居然有聰明人想得出這樣好計策，有方法使玉皇落雨了，這方法又分軟求與反激兩種：軟求為設壇打醮，全城封屠，善男信女派代表磕頭，壇外擺齋素筵席七天，給衆首事僧道吃，貼黃榜，升桅，燃天蜡，施食，以至于在行香時各家把所有寶物用托盤托出，滿城走，像開展覽會。行香中少不了觀音一座，據說因此一來本地就風調雨順國泰民安了。求雨的反激辦法可就簡便酒脫多了，這個只要十個本地頑皮的孩子同一隻狗，一張凳，一幅破爛鑼鼓就行。他們把狗用草繩綁到椅上，把狗頭上戴一楊柳圈，兩三人抬起這體面的首領滿街走，後面跟隨了喧鬧的鑼鼓，孩子們全是赤膊，到各家門前討雨，每家都把滿滿滿桶的水往這一羣孩子同高擡

首席的公狗澆去，另一意義則似乎天上玉皇見了這情形，以為地下有革命行爲，想推翻玉皇，有大陰謀在，所以就動怒落雨。

至于使龍王落雨呢，辦法不同了。這仍然是孩子們的事，因為本地方大人只知道磕頭吃齋。孩子們用草紮龍，或者五節，或者三節七節，大小看能力所在。把草龍紮成，仍然是用鑼鼓爲宣傳，先到河中請水，請了水，就到各家去討雨。一面因爲天熱，這些平時成天以泡到河中爲消遣的頑童，對於水的淋頭淋身，也具有一種比打醮首事人還誠心的需求，所以各個人家都不能吝惜綱中的清水。他們有時還把龍舞到郊外四鄉去，因爲鄉下人禮節除了款待他們的清水外還預備得有點心吃，所以草龍下鄉成爲一種必需的事。

六月無雨。五月已打過了醮，檀香降香據說用了不少，當地還是每天赤日當空，毫無雨意。打過醮，尙不落雨，當地官紳學各界便毫無辦法了。孩子們明白了地方上有身分的人責任已盡，輪到他們頭上來了，就出現了不少草龍。在白日湯湯的大街小弄上，各處皆不缺少熱鬧歡喜的聲音。孩子們勇敢不凡，各具赴湯蹈火的氣概成天在街上來去。

街上各處全濕了。酒過水後的街，爲天空太陽所晒，石板上發烟，行路人皆儼然有行雨初過的感覺。

屬于南門城沿一街的草龍一條，各處走，到後到了本文那大妹的家中院子裏停住了，孩子們同聲嘶喊，請賞雨。皮面爲水所濕的鼓作聲蓬蓬，孩子們無水不能出門。

孩子們全出來看。

「龍來了，要水。」

大妹同一個幼弟就重復跑進屋。

「龍來了，要水！」

「水來了！」

果然來了，女用人提了水桶從廚房走來，大妹掣葫蘆作成的小瓢，舀桶中的水，向院中龍身澆去。

「這是不行的，要大雨。」

「你們轉，我澆一天。」

「要大雨，龍口乾，這樣不行？」

大妹稍稍生了氣，喊張嫂，掣大瓢出來。張嫂用大瓢澆，大妹還是用小瓢。

澆了一桶不夠，還要第二桶。

到後又是第三桶。

到後舞龍頭的人，看出用小瓢澆水的是上月裝觀音的人了，這發現，使他驚訝。

「這是觀音，這是觀音，你們看！」

大家都認出大妹是觀音了。大妹害了羞，把瓢摔到地下跑了。孩子們撒起賴來，非觀

香再澆水一桶不行。站到石磴上口含京八寸烟管的是大妹父親，先是不做聲，看，這時他見到這些孩子們太放肆了，就走到水桶邊來把水桶提起，把半桶水傾到作龍頭的那孩子頭上去。

在本地方，稱人爲美人，不說像仙人，是只說夠得裝觀音菩薩的。

大妹的確在那年五月清醮會裝過觀音一次。

二

生長得標緻苗條，是有理由給本地方老太太們以「太好看了只怕短壽」那樣批評的方便的。但不消說凡是老太太們說的話都是罔誕的話，見到了大妹，是無一個老太太不想把她娶過家來作媳婦的。

本地方小孩子，是也以把觀音定作未婚妻爲樂事的，所以在家嬌養一點的孩子，遇到家中問他是不是願意要觀音做妻時，縱紅臉走去，不願答應，但心中已十分滿意了。

過了十年，這觀音便作成了一個老太太的媳婦，一個青年漢子的妻了，接婚情形一如本地風俗，殺豬挂紅，擺席請客，兩個吹哨哪的人穿破爛紅綵衣服，歪戴起插有雞毛的執事帽，坐到門外，睜着彷彿發了癱的眼睛，在每一個客人進門時節都鼓脹了腮幫，吹他那一套歡迎調子。

大妹的丈夫呢，是當年舞草龍頭那孩子，如今正趕中學畢業，把太太娶來，湊成雙喜，

結果使自己忙得不成樣子，禮家中人心各塞滿了幸福。款待客人，用了將近一千塊錢，得了一堂屋紅綢紅紙喜幛喜對，來的客人不會吃酒，無事作，就把賞鑒這禮物當消遣。

十年來國家換了無數坐朝的人，本地方也影響到了鬧房比先前更壞的樣子了，雖彷彿男女皆為新時代人物，當晚上，丈夫當年的同志，想起了往年的事，還是非逼到作新郎的仍然作草龍的頭儘新娘子潑茶到頭上不可。這高雅的遊戲還得了少數上了年紀而有重心平時以禮教自持的人的贊助。一切作過，客人應當感到無聊了，這觀音才能同龍頭對面坐下。觀音坐在床邊，大的新的木床，漆的顏色是朱紅，在新人背後是疊到六層紅綠顏色的錦被。

她不害羞，不怕，是因為在數年前定下婚以後常常見到的原故，他在聯合中學念書，而她也在那兒女中上課。但她有一種拘束，她明白這不是一個平常日子。

他問她，

「倦了沒有。」

她不做聲。

「你今天真像觀音。」

她不做聲，笑。

「累死我了，一些討厭東西。」

她又笑了。

「笑什麼？」

她低低的說，

「我笑你作龍頭那年，被爹把一桶清水倒到頭上打發出門的事。」

「是正因為那天纔有今天的。」

「那時你是一個小痞子。」

「你今天才真是觀音。」

她不做聲，他又說，

「觀音下凡，你想我多快活。」

「我只怕因為成天在你面前，就是活觀音也有使你厭煩一天的。」

「臘燭還燃，我可以賭咒。」

「可是今天還不是賭咒的日子，不許說這樣話。」

「今夜只許說你真好看，我知道。」

「說謊話騙自己，同說謊話騙人是很少分別的。」

「我是在騙我自己麼？我不承認。」

「凡是這時否認的另一時都會自然承認。」

他不說話了，心裏有點微寒。

她看到他情形，心中好笑。

過一會，她自言自語說。

「一桶水還不夠，一瓢水就痴了，還要賭咒！」

「我真不是瞭解女人的人。」

「不瞭解女人的人，不一定是不好的丈夫。」

這就輪到他笑了。

這丈夫，當真是缺少瞭解女人的天才，而在過後生活中不失其為好丈夫的。

新婦的美麗成為本地人批評女人談話的標準。

能夠在丈夫跟前做一個好妻的人，照例算不得一個家中好媳婦，所以他們接婚一年，丈夫在××升了一個會計學校，這觀念也隨了丈夫在××住下與家中分開了。兩方面家中都可以每年供給一點錢，所以他們到××後日子過得并不很窘。

因為沒有小孩子累贅，她到××也進了一個女子中學讀書，白天上學，晚上仍然回家來住在一處。可是到丈夫從會計學校畢業以後，不知何故她還只是中學三年級學生。丈夫旋即被那親戚介紹到信托公司作職員，她索性就不再讀書了。

生活的轉向，是爲了丈夫的事業。丈夫一有了事業，她一出了學校，便常常同到一些同事的太太們適從，照例這些太太們是除了養孩子管家以外，每天都得邀同伴四位打一點麻雀

牌，她因此到了××數年以後，性情變成與一般太太們一樣，把出嫁時聰敏女兒心情完全消失，成爲過着平常日子也似乎非常幸福的婦人了。

丈夫雖有時也察覺到像接婚一年中妻的可愛處已無從找尋，但這是誰過失？而且他，這在事業中只知道安定爲人生幸福，每月底到公司會計股簽名發薪水回家的好丈夫，所需要的也就正是一個目下情形的主婦。她是正如應他的需要，把自己成爲那樣各處全不難發現的婦人型的婦人了。

本來是清瘦的她到後是稍稍顯得肥胖了。

在平穩生活中過着日子的他們，所有可以間或稍稍擾亂到心的只是缺少一個小孩。在××的幾年中大事可以配下的是她的父親死了，妹出嫁了，使她有一種機會想起在遠處遠處生活的母親因而流淚。不過縱有流淚的事在生活中攪擾，她沒有方法可以使丈夫在某一時節不帶笑的說「你真胖了」的。

三

某一年，家中還只是兩個人。時間是冬天，××落雪，雪特別大，每天早上丈夫出門都待用皮領大衣蒙了頸上車，她在這樣日子中只成天在家中爐子邊烤火，因爲天氣太冷，出門打牌也不常有了。

在這樣大冷天氣的一個星期日，丈夫不辦公，也不出門，兩人圍爐談了一些小紳士所知

道的範圍以內的閒話。然他想要邀她到一個城南的××公園去玩，她也正有這樣意思，就穿了絨縫就不久的新狐皮外氈，兩人坐車到××公園去。

這次出門帶了一個意外的歡喜回家，在園中看梅，他們遇見了一個人。人是在當這夫婦接婚那一年吃過喜酒，把時間再回溯上去，又是某二年熱天紫草龍求雨時舞過龍尾的。他們是老朋友。沒有遇到他以前，這夫婦不知道他是在什麼地方去了，他却也沒有聽人說到這夫婦是在××。他才來××不久，還沒有從別處打聽到他們的住在此處的方便，無意中，在公園卻碰頭了。

當時這夫婦是不認識到他的。他到容易認得到這夫婦。因為他聽到他們說話，看到他們的臉貌，還有一些痕跡可以找出這過去兩人的輪廓，他冒失的打了招呼。

大海中的葉子，因為風也有飄在一處的時候。他們是同葉子一樣唔了面聚在一起。

當天這夫婦就把這客人款待到家中。客人原來是從哈爾濱一個機關派來住××，作為辦事處代表的。各人道及一切，各人才知道過去近十年來的事情。在客人眼光中，主人夫婦，已仿佛完全不是印象中的夫婦了，然而對於她，客人當然是另外就感到一種親愜又另外感到一種惆悵的，因為客人還是獨身，在這一個家庭中當然有一點反省的惆悵，這個悵又似乎只是主人所給，而從主婦方面作客，可以取回。

在客人面前，這作主人的處處顯示好丈夫的風度，客人為此總有點不安。他雖然是同他

們吃飯談天，他想到一些事都據說是聰明人不應想的事。他依稀覺到這女人已沒有保留在他印象中的完全，對於美人遲暮自不免與一種感傷，但他若想想他自己，也到了一禮拜不修臉就不成樣子的人，他就覺得未來生活渺茫，把自己安頓到一種可笑的事的擬想上為必需了。

那好丈夫在晚上把客人陪送到客人自己的住處回來後，還是同她談客人小時的故事，因為這故事一半是丈夫自己的，一半是她也很高興議論到的，所以她沒有把他的興味減少，還幫助了他一些記憶。

談到草龍的故事，丈夫說出這樣的話：

「當年他瞎了咒，說不把你討到家中不是人。我同他在路上還把這個話談到，他笑。他當真沒有結婚，但當然不是為你。」

這話是附到為她澆水以後草龍出門時說的。在丈夫的感覺上，世界上完全是好人，朋友則是好人中的好人，說到這話，不過是間接證明這好朋友的可愛罷了。一個不懂愛情的人雖結婚多年，對於戀愛的知識，是正如藥劑師在藥瓶間知識一樣，知道藥可以使人生死却並不是很分明醫理知道某病人所需藥的分量的。

她呢，她聽到丈夫的話也只有笑。使未來的生活陡臨斷崖，動心怵目，她不能負多少責任。一個女子是在給與，她是在盡了丈夫所給她愛情的力保護到自己，到後也給了她所能給

的把丈夫這朋友了。

「他不應當說這種話，」在過後，她雖沒有這樣把自己所作的事卸到丈夫今天所說的話上心思，但若他不曾說過前面那故事，她爲他保護自己，會比她所能做過的還見堅固。客人到後來其所以與她作了些任性的事，直到留下這污點的還是一個小小生命，仍然不是她一人的罪過！

四

好丈夫不在身邊，家中只有客人同主婦的她，這是每天的事。

時間是春天。

春天的下午。在客廳中可以望到院中的丁香。還可以望到新綠的草木，也嗅得到土的芬芳氣息。

似乎因爲客裏的原故她比起往日來年青了許多，這青春的復回，是客人同丈夫皆已于無意中發現，而自己則能在一些瑣碎事情上感到趣味也可以作這證明的。

客人每天來談話，在家中等候那好丈夫從公司回來，一同在家中吃飯，或者一同到公園去消磨美麗動人的黃昏。

在女人心中客人所佔的位置，從客人方面已覺得與「客」稍稍兩樣了。

但客人爲受過高等教育的人，不缺作人的理智，熱情的控制，有時說來真還可以使入佩

服。像客人性格那樣的男子，却並不是世俗所謂走冒險路徑的男子。如果不是這好丈夫，他是不至于忽然失去這力量，可以在生活上始終保持一種可尊敬的謹慎印象給所遇到的一切人的。就是任何時，這好丈夫，也就從不至于對這朋友人格有所惑疑，他沒有想到這個朋友是做得出驚人事業的朋友，他見到朋友的拘謹，有時覺得很可憐，還勸過她應當在一種親洽中把這朋友的拘謹除去才是。他這樣說時不消說是見到她的窘態，還以為因自己的話沒有得到女人的瞭解，很可惜。他料想不到是他們同時把他沒有提及的也做到了。

因為單是兩人談話也成為每日的事，所以所有可以談到的話在他們之間是無有不談了。他們談到生活，談到各種各樣的生活。他們談到生活的意識，與社會意識，以及個人對生活的態度。他們把旁人的生活引為談話的主題。他們有時又談到婚姻在每一個人身上所有不同的意義。兩人正因為似乎得到丈夫的信任，所以本來應稍存節制的地方也沒做，到某一時候，兩人才吃驚似的互相各自檢察自己，所發現的却是單爲了這苦痛的担負，各人皆沒有否認這戀愛的勇氣，終于不能自拔一同下沈到一個深淵中去了。

直到經過這孩氣的行爲頂點以後，兩人再互相各自檢察自己，又才覺得他們都破壞了一些不可補救的東西，在生活上生出了一個見不到的罅隙了，他們就帶着悔恨，仍然更放肆的過了一個春天。

作女人的負荷照例是較男子爲多，她在未得到以前就知所得的不是諒解，不是熱情，兼

只是些空虛。沒有證實這空虛時，她曾用了各樣的力救拔自己使自己與罪惡分手，保全自己的靈魂。她這樣作過，她其所以終於失敗，還是她那丈夫。天下事再沒有一個丈夫比缺少嫉妬爲害事了，他的大量只是推她與自己遠開，與另一人接近。她當時只要丈夫能稍稍節制到自己，她就不至于同那朋友在這火邊戲弄爲火灼傷的情形中了。

當她把關於本身近月來所得到的影響告訴那入幕之賓時，那人像是第一次才想到好丈夫；爲好丈夫着想，他心中燃燒着慚愧。他沒有話說，但慌張的地方終不能勉強掩飾。

她看到這情形稍稍生了一點氣。

「做男子的人，有用處只是在第一次要女人順從他作那獸事，到以後，就本來是十分聰明的情人，也變成庸俗自私的漢子了。」假如她這樣子說。

「你罵得對，我是無用處的。」他就將這樣答應她。

「以我想呢，你如有胆量就把我帶走。」她這樣想到，可不說。

「我未嘗不可以同你走去，但那好丈夫并不與你有理由分手，而且我敢說，你愛我只是
一種遊戲，不過一時興趣，至於他，那是你們互相愛戀的人，他是使你在世界上知道幸福的
丈夫。」這男子，他也這樣想過的，他想的實在不錯，他的思想雖有一時近於胡塗，如今可
正確了。

全因爲是人太聰明了，至少是到這個時候人忽然見出聰明的必需了，爲了另一生命的存

在，他們都在所經過的春天認了過失；他們都追悔，都全無主張，呼吸也非常窘迫那樣沈默不語。

到後她就冷笑，他望到她笑却不問她。

他猜得出這冷笑意義，他感到破滅的悲哀，好像看得出起先是兩人同時下沈，如今却兩人暫停在懸空，相距漸遠，再遲就會不見了。他估計了一會，截然的向她說道：

「原諒我，這是我的過失。我缺少頑固，所以不能同你作那永遠一處的打算。我這時覺悟了。你爲我爲他都好好保重。我要走了，於我們大家的利益着想，只有這樣一個辦法是完全辦法。」

她思索這完全的意義。她沒有說過一句把他留到下午的話。她用很凝靜的眼光；望到這個人的瘦臉，到後，返身把頭伏到沙發靠背上去。

他以爲她是在流淚，重復用那已成習慣的愛撫去安慰她，沒有話說，用手摩她的頭髮，她抬起頭來仍然凝靜望他。

「我的主張是你痛心的原由麼？」男子說後自己也沈入了悲傷狀態中。

女人說，「沒有這種事。」她又在心上說，「你是男子，一個男子都不缺少這種機智。」但她沒有把這個近於諷刺的話說出，她走到窗邊去看花，就說：「謝了。一定的，結子是在枝子是將來的事，是眼前的事。」

那男子，他彷彿想在這一句詭譎言語上加自飾，他說，「全是風。」女人不聽，也聽到了。她只對於這話照樣說了一遍，

「全是風。」

兩人於是隱靜了許久。

男子想走，不行，他知道自己如是走出，剩下的她必將用流淚的眼迎接從信托公司回家的好丈夫，他們的事必定反而複雜棘手。他就坐在那大椅上等候好丈夫回家，他一面思維，如何可以把兩人間的間阻除去。但他不久仍然走了。

……

他離開××了。她能瞭解他。還出於他意料以外的是她竟在好丈夫面前如何把他行爲近於露骨處加以遮掩，而她在丈夫面前，又從不流過眼淚一次。她明白懺悔完全是一種仍免不了孩氣的行爲，爲了求一些愛她的人安寧，她盡她所能作偽的力把慚愧隱藏心的一角，才是不真的妻對於好丈夫所應做的事。

過一陣她告了好丈夫一個喜信，他陪她到一個醫生處去檢驗，因這喜信得到醫生的證實，丈夫的行爲處處更使她看來可憐。

這未來的父親對這未來的母親說的話，商量到的事，以及在小孩子身上作的空洞的計畫，都使她只能用極難爲情的苦笑作一陪襯。在痴呆與容忍兩事上作一觀察，這兩個人皆在

一種極偉大的生活中過了一些日子。

五

這孩子，賦了一個特殊名義活到世界上了。

她爲了孩子，爲了孩子的父親，做她所應當做的，慢慢的把那過去的事情忘去，縱有時想起那人時也不至於十分難堪了。

穩定的事業，賢惠的妻，玉雪的兒子，使這父親感覺到生存的幸福。憑這理由他就發了胖。

第三章

一

母親自從有了孩子以後，便把做母親的職務折磨到自己，雖丈夫事業情形可以雇一奶媽，但她另有意義不願意把孩子交給奶媽手中。

她從孩子還在腹中與那客人分手以後，便無那人的消息。那人似乎爲了一種男子們所能做到的懺悔過着此後的日子，所以她，最合理的應取的手段，也就是把這男子忘掉一種事可做了。

她是借重孩子同孩子父親，的確把過去的事已經漸漸忘卻了的。一年來她做了母親，凡是一個母親必需的溫柔慈愛在她全不缺少。她愛孩子，用完全的不折不扣的愛。她做的事總

使那父親高興；使家庭空氣良好，而自己也能從種種行為中找到一種新的依據。

把已作過的事當做苦惱的根源；而又時時從這源頭挹取苦惱，這是近於太聰明了一點的婦人的事。至於這母親，她並不是這種不知做人意義的人，所以縱有時把這個竊跡發現，但即刻也就用別一種東西掩蓋過了。

就是孩子得到外祖母從遠處寄來禮物，父親從朋友處過夜那日子的第二天，父親回家，當天放假，不辦公，陪了母親坐到客廳中逗孩子，這母親就像完全忘了昨晚的事情那樣，同孩子的父親說到孩子的未來。

她是正因為父親喜把孩子作說話主題，所以才這樣作的。

母親希望孩子長大作軍人。她說，

「讓他從軍，習軍事，當兵，都好。」

父親奇怪這提議。他反對。

「這為甚麼事。我的兒子不是為那些軍閥養的。」

「我是為他想出路。」

「出路是讀書。我要盡我的作父親的力，使他受完全教育，有機會做較高尚的人。」

「你只覺得有知識是高尚。」

「為甚麼我們不能這樣講？」

「我近來心裏總古怪，以為不當軍人也得作工；一樣可以多懂。」

「你要他多『懂』，也不一定非做工就對。你瞧他那神氣，簡直是我一個樣子，將來只恐怕仍然還是做父親的事，有好太太，享福！」

她很痛苦的說，「享福！有好太太，兒子，完全的家庭，這是每一個男子都須要的。」她說完了就笑，她的笑，混合了譏諷憐憫的成分。她把本來還應說的「但不是每一個人都得到的」咽下去了。

那父親見到母親這樣子，他說，

「素，你是在嫉妒我的幸福，你真是有小孩子趣味的女人。你想想，我為甚麼不應當在我生活上感到完全？我為甚麼不樂觀？」

她心想「完全！」她只咬咬嘴唇。

他停了一會，自己乾笑。又自言自語的說道：

「他們羨慕我，你反而來嫉妒我，很有趣。」

她不做聲。他望到她那不做聲的樣子，以為是因此使這母親難過了，就更好笑，直到眼中出淚。這父親是太忠誠了。

少年夫婦像六月的天氣，因為熱，變化多。母親是本來想同他說一些關於孩子的話，希望遞去自己心上陰影的。一談到孩子，那父親言語同態度，都近于推她不得回頭望她所走

過的路是怎樣一條路。她又不願自己這樣在心上獨自痛苦，她又不能使這痛苦與丈夫分担。她就問他昨天晚上怎麼辦，好讓這父親也有一個機會記到他自己完全中的徵缺。

「我昨晚很痛苦，」他說，說時是一點也沒有痛苦的意思了。「是因為你的脾氣，我難受，我知道你是想起你的媽，在鄉下，老了。寂寞的老人，想來是太可念了。你是那種想法，你所以哭，討厭我，我很清楚，我知道你過一天會好，是不是？你是有時太任性了一點，可是我瞭解你，我不至于十分難過。我們孩子長大了，請想想，那外祖母多高興。」

她說，「我昨天晚上哭了很久，正是想起媽。如今我不哭了，好了，我知道許多事哭是無用處的。」

「是的呀。我早就知道這個。同事中也常談到這個。我以為愛煩惱只是自己以為是聰明人的情感，其實人再聰明一點呢，他是會明白只有笑在生活中是必需的。」

說這話的他，是不曾在實生活中言行矛盾過的。他過去這樣，眼前這樣，未來也沒有不這樣。不過什麼時候他要真真知道了她，恐怕他就不能這樣了。他這時對於自己所說起的真理，很起了感動，就用孩子的態度，睜目問孩子：

「奇，小痞子，你以為怎麼樣？」

小孩子見父親作貓樣子給他看，樂得發歡，隨意亂叫。

「嗨，你是爸爸的同志。你瞧你那一幅神氣。你懂我的話。是的，我們應當笑，爸爸成

天笑，媽也成天笑，實實就長大成人了。」他回頭向母親。「孩子明白，這小東西聰明得很，他一定明白。」

女人說，「是的，他一定明白，你也一定明白。」

他聽到她這話雖稍稍驚愕，但即刻又轉向小孩子，同小孩子說，「母親是因為你反而常常同我生氣的，這個我可不明白！」

她承認了她同他說話的計畫只有自己失敗，她就噙了口，儘他用一些聽來很可憐的蠢話逗孩子發笑。

這父親看了孩子又看孩子的母親，他的快樂的分量不是天秤可以稱量得出。

二

這母親過的日子與許多心上負疚的婦人過的日子一樣。她先是想用說話救濟自己，以為這是各種方法中最好的方法，到後是因為一說話反而還給了那觸着傷處的方便，她便成為靜沉默寡于言笑的人了。

不過，故意的多言，與自然的沉默，這分野，在這好丈夫眼中是完全看不出其他意義的。他常常自謙似的說自己原是不瞭解女人的人，然而處處他有着那「孩子母親只有我知道」的自信。這無害于事的自信，把這個人安頓到完全的幸福中，好像他除了感謝命運以外，便沒有其他事情可做。

他說的「我知道你脾氣」，爲了擁護這一點，遇到她不說話，他也就不強到同她說話。他在她身旁挑逗孩子玩，說孩子一般的痴話，他的話又像只不過說給自己聽聽，說厭了，打了幾個哈欠，照通常胖子的體裁就躺在沙發上睡了。

母親望到這好人的甜睡的姿態，想起昨晚的失眠，又想起自己還是這樣任性，就在心上責備自己。

她想他這時做的夢，必定是與日常生活一般感到完全的夢。不錯的，他常是這樣放肆的做了一些好夢的。他常常夢到有了五個孩子，本來在日裏他在她面前解釋孩子男女的數目時，他當她說的還是男孩三個女孩兩個，但做夢，卻成爲男孩四個女孩一個了。他又常常夢到成爲公司的科長，加薪晉級，這應當是事實所許可的，所以醒來還會拿這話同她說過，不說不飾。

儘這父親做夢下去，孩子不久也睡着了，只她清醒的守在這父子身邊。她是永遠清醒的人。雖然在白晝裏爲娛悅自己她也仍然有她的夢，不過這夢都很少爲未來的憧憬，只是故事的重現罷了。

她這時就夢到一個故事。在這客廳裏只是自己一人，她正在等候一件命運所預賜給她的衣裳，略略顯得心焦。

人來了，一個不可缺少的角色，一個提到名字就心跳的人物，她用了近月以來在丈夫許

可以外的熱情款待了客人，使客人坐到丈夫現在所睡沙發上去。

他們說話。似乎是她這樣開始；——

「昨天回去怎麼樣？」

「……」他用一個微笑作這追問的答語。

她沒有得到滿意的答復，稍稍有點不放心。她站起來走到壁間去檢察那鐘，就是現在還是每日任何時也沒有偷懶停止過下垂的擺那個掛鐘。她接着又看花瓶的花枝。他贊美了花。他說，

「今天的花比昨天好。」

她用着非戀人不懂的兩重意義答道，

「今天的人與花相反。」

他笑。

「這個話，使我不能補充和解釋，我是窘倒了。」

她不相信，不承認。「什麼也沒有可以把你窘倒的事。被愛情絆腳的男子，是爬起以後就全無痛苦走上他自己的路的，你也是這樣的人。」她就這樣想到，籌對付這在詭詐中躲閃的男子。

他呢，似乎是男子中的男子。話的解釋是說他完全像某一種人，曖昧的慾望推之向前，

理性的繩索又拖之向後，他不用力袒護誰，就徘徊在這歧途，看風轉帆。他永遠是冷靜的，同時又永遠是胡塗的。他放棄了男子的權利，然而又處處不忘到女人的好處。他知道在某一形情下局面便成爲驚心動魄的局面，但他怯于這風波，便不把自己作成不可少的人物。他有攫取的野心，可并不伸手。他想借重那好丈夫的友誼保護自己，但他同時也正就利用這友誼使自己與她走近危險的井邊。

● 他們都知道的是各人皆負着下沉的責任，各人皆很苦悶，皆想從敷衍中把時間延長，來一意外事幫助他們與罪惡離開。

她看透自己也看透他人。她那時想起了好丈夫的說話，她問他。她說，

「我聽說你賭過咒，要一個人作你的妻。」

他就紅臉了，可不分辯，答應道，

「是的，有這樣孩氣事情。」

「我覺得不算孩氣。」她那麼說，給了他接下說話的機會。

「不算孩氣也完了。」

「完了麼？」

「完了。」

「……」她不說出口了，她向他笑。她用笑搖撼他的心，使他感到大海中波濤的湧湧，

頭目眩暈。

她有意這樣作，凡是一個女子所取的手段她也取了，並不是她的過失。

他經這一笑便如中了傷的獸，只能用極可憐的眼光瞻望四方。他已作着近于下躍的姿勢；還不乏希望救援，所以會走到門前又返了身。

「我走不去了，你看到。」他意思像如此向她解說，他是笑非笑的走到她身邊去。

她一瞥，急急到屋角一個圓椅上坐下了，她也有點忙亂。

他仍然向她走去。到後是坐到沙發上了。到後是人全胡塗了。

「你還要再孩氣一點麼？」

「是的，不孩氣不行。」

他們就這樣做了一些體裁極新的事情。

他們就放肆了一會。在較後一個時候神氣喪沮的情形中互相搖頭無語。

他應當等候那另外的他回來，也不等候，就走了。

她怎麼樣呢？要明白的她已經明白了。她把一些理合吝惜的東西在與頭中慷慨了。她有一種慳吝人第一次揮霍以後的痛快情緒。她似乎在一種勇敢行為中休息，還可依約聽到喝彩的餘音。她到後，就想起了那另外的每日挾了大黑皮包到下午四點回來的人，傷起心來，強項不去；所以不顧一切恣肆的哭了。

……
她的夢比孩子與孩子父親先醒。

她走到孩子搖床邊，望到孩子的安詳的睡臉，把一滴懺悔的眼淚落到孩子的小手上，就忙用口把這眼淚吮去。

她清醒的守着這兩個父子。

三

一個平常的女子，常常陷到矛盾的自譴中，又常常為一些無益於生存的小事難受。她也是這樣的女子。

她哭，她笑，她做一些看來似乎夠荒唐的夢就吃驚，但當到把自己置身到那荒唐情境中時，又很感動的幾乎還天真的扮演了那一角。她是沒有可疵議的，因為世界上女子全是這樣。她也沒有特別使人可以稱贊的地方，因為她對付事情並不與其他女子兩樣。許多婦人在環境中成爲可作閒話的材料，這母親，在她的環境中，也就把她成爲這樣一個故事的中心人物了。

第二天，她沉默得如佛。她正因為沉默反而得到清靜，不說話，也就不再聽到那做父親的提到孩子的種種了。不說話，她只是不讓這父親提到孩子而已，她自己却沒有把孩子放下。

她沒想到將來，孩子那時長大成人了，對母親的事微有所知，那便是……
她又這樣想，「父親會代為辯護這不可信的消息，」就笑。
哭，笑，心跳，紅臉，在不可數的反覆裏，孩子是一天比一天長大了。

紅黑第八期目錄

一隻船.....	沈從文
到M城去.....	白丁
長風曲.....	沉默
月.....	謝冰季
大縣城中的小事情.....	甲辰

刊週的價值有趣有

生活

教指迎歡：閱試迎歡

生活 生活 生活 生活

週刊的宗旨：是以有趣味有價值的材料，暗示人生修養，喚起服務精神，力謀社會改造。

週刊的方針：是要做社會上人人的一個好朋友。

週刊的態度：是常常在那裏求進步。

週刊以讀者的利益為中心，以社會改造為鰲的

以上種種在四卷一期裏的「生活週刊是誰的？」一文尤有扼要的說明。

第四卷三十八期要目

小言論	「人家要笑的」..... 翰
厭世心理 張耀
拉小車的博士	日本通訊..... 徐玉文女士
幽寂	法國通訊..... 劉海粟
一段值得介紹的婚姻 雲林女士
英國工黨內閣的試金石 雲岸
西藏地理的權威者 落體
兩者的比較 編者
一個女子戀愛的時候(十六) 笑世意譯
讀者信箱 方心賢女士
社會的曠野 方心賢女士

◀ 價定 ▶

全年五十二期
 預定運郵費銀
 一元
 國外加倍郵票
 代價九五折

所行發總

上海辣德四路二號
 上海斐路四號
 生活週刊社

資產與法律

梁實秋譯

P. E. More 作

大家都曉得，在美國哥羅拉多省的礦區裏曾經發生過一次很長久的罷工，勞資雙方都用
了暴力，彼此嚴厲的互訟。一九一四年四月二十七日有兩千來人在紐約卡耐奇大廳裏面開
會，當時莫利斯希爾魁特 (Morris Hillquit) 說過這樣一段野蠻的話：

「洛克佛洛 (Rockefellers) 在哥羅拉多礦區的投資，就是專為雇用囚犯與流氓來殺
害罷工工人的，這位美國大富豪的公子曉得這事並且還贊成這個目標。前任副隊長貝
克 (一個紐約犯罪的警察官) 曾經雇用了四個兇手來殺一個賭徒，結果他被判處殺人
的罪，現在有人公開的雇了大隊的兇手來殺成羣的工人，為什麼不處治他呢？」

一個礦主雇了人來保護他自己的產業，便是與殺人兇犯屬于同一階級，這樣的想法大概
當時頗有人相信，因為我們可以憶起在洛克佛洛的辦公處前曾有無數的男女遊行，纏着哀悼
的黑綢。四月二十八日洛克佛洛發表正式的回答，內中大意不外如是：

「工團不過代表全國工人之很小的少數，為什麼可以侵犯美國國民之神聖的權力，為
什麼可以干涉國民工作的自由，無論他是屬于工團或不屬于工團？我敢信美國國民大

多數必是大公無私的主張合于憲法的公義，人人都享有同等的權力。」

礦工同盟第二天就答覆了：

「當然工作的自由是人人有的。但是，假如礦工要行使他們的憲法與法律所賦與的權力，要聯合起來要求在某種情形之下纔肯工作，或在某種情形之下便不肯工作，那麼洛克佛洛先生便不應且不能根本否認。」

這篇文章載在紐約日報New York Sun上面，同日該報載有一段短簡鋒利的社論，這樣說：

「無論那些羣衆的首領怎樣說法，一個最基本的不可少的不可廢的權力現在在哥羅拉多發生危險了。羅克佛洛要擁護這個做工的權利，拒絕接收華盛頓方面的勸告，的確表示出公民的勇氣，對於人人公有的自由與保障亦有正確之認識。」

講到勞資雙方所互訟的暴行及其他不合的舉動，孰是孰非，我們很難就來決定；我們現在所要討論的也不是這個問題。最可驚異的一點是，雙方都絕未提到資產本身，資產至少算是文明當中很重要的成分。罷工工人之不提起，那是很自然的，但是資產方面爲什麼也不提起呢？有人猜想，洛克佛洛離開了星期學校在他自己的辦公處裏一定是極關心到資產的利益的，而紐約日報與這種利益的關係更是人人知道的。但是洛克佛洛與紐約日報對於這種利益都表示出一種很淡漠的態度；他們好像是專爲非工團的工人講話，並且還好像是要擁護工人之工作自由！這是虛偽自欺的行爲呢，還是一種策略，因爲他們懂得一班共和民衆的心

理，故意把他們自己的地位弄得很冠冕堂皇？在一百年前的英國或美國，他們便不會用這個態度來應付；他們一定會專立在資產權力的基礎上面向社會（他們的社會）大放厥詞了。在二十年前，他們這樣的態度便是完全的作偽。現在呢，他們的動機不能這樣簡單的來解釋。他們也許是用策略，不過他們同時是自己也有一點懷疑，心想自己是資產階級，也許這是一點不合倫理的罷。我們敢很自信的說，很多的一部分人的心理的確有這種錯雜的狀態，而這一部分人還是愈來愈多的。

這有什麼意義呢？這種矛盾不合理的心理從那裏來的呢？

第一個明白表示這種對於資產的態度的人就是盧梭，他是真理的大師，同時也是詭辯的大師，他的這種態度最明顯的表示在他的「不平等起源論」及「民約論」。他的學說是人類生活之最幸福的時代可以舉北美紅人的生活為榜樣，盧梭對於紅人生活的描寫是根據旅行家的神話而作的，據他的描寫說，紅人是剛剛到了社會生活的起首，除了最根本簡單的東西以外他們是沒有資產的——我們所謂的資產他們是絕對沒有的。假如無知無識便是幸福，這樣的生活的確是幸福的了。·洛克 Locke 說得好，凡是沒有產業的地方自然不能有壞的事情。盧梭却大言不慚的接下去說，「鐵與穀的發現使人類文明了，可是也毀壞了人類。」資產制度的發生有兩種結果：文明與不公。盧梭承認人的能力是有天然不平等的地方，這種不

平等本來不要緊，後來經過了外界的利益之確定與協助，于是不平等的地方遂愈演愈烈。自然的的不平等，亦即是不公，其所以發生之原因就在于天然較強的人靠了優越的資產而愈來愈強。這種不公靠了一種聰明的策略而益臻鞏固了。天然較強而又享有資產的少數人，生怕被窮而弱的大多數羣衆聯合起來而打倒，于是創設保護資產之法律，誘使羣衆不能不受法律之約束。所以法律是擁護文明的，同時也是擁護不公的。

這個三段論是很嚴謹的，結論一定是要這樣：廢除法律，使人類復回到野蠻時代之較為幸福的狀態中。這樣的結論使我們不能不重新考量我們的前提了。我們立刻可以看出他的辯旨是根據兩個假設而來的，一個是真實的，一個是虛偽的。資產是文明的基礎，並且因為資產制度的緣故「自然的的不平等」漸漸變為所謂的「不自然的的不平等」，這的確都是事實。但是，若說野蠻時代就大致講來便是一種沒有罪惡的幸福時代，這便不見得是事實了。盧梭他自己曉得這一點的，並且當有些實行家把他的話認真起來的時候，他也覺得他若真教他們廢除他所承認的文明的基礎，那便是愚騙自己了：人不會為了一個古遠的天堂的引誘而甘心情願的毀壞文明，無論文明裏有多少罪惡藏著。

盧梭于是創立了一套的國家論，保留資產創造出來的文明，而同時要免除文明裏的不公平。要達到此目的，他便把當時現存的政府的權威認為是無效的，用他所謂的「民衆意志」(Volunté Générale) 來代替，做為國家主權唯一之所寄。他的意思並非確切的是社會主義：因

爲他仍承認資產私有，便不能承認集產主義了。他的意思是，政府是由民衆意志而成的，所以一面雖然承認資產私有的必要，一面却要免除不公平的地方，因爲在這樣的一個國家裏「主權完全是由組成國家的各個分子所造成的，所以國家絕不能和他們的利益衝突的。」假如我們肯做效中古時代的實體論者 *Realist*，把人類的公意認爲是一個活動的實體，把個人認爲只是偶然的，那麼盧梭的意思尚不失爲一種形而上學的提議。但是揭去了形而上學的粉飾，盧梭所謂的民衆意志還有什麼意義呢？不過是某一時期中大多數人之無限制的慾望罷了。我們是法國大革命の後嗣，我們也是社會主義的雄辯之卑下的聽衆，我們總算看見過政府的實施了，至少總算聽過一般受人歡迎的民衆領袖的言談了，他們的言論是與盧梭的哲學的精神很相近的，我們總算知道大多數人的無限制的意志實行起來是個怎樣的東西。你以爲是公正或不公正，那便要看你個人的同情與利益而定；不過很明顯的不是要盡力擁護財產的權利的。

實在講，盧梭的計劃是有矛盾的：他巧于詞令，認定了在自然的境界人是天真的，這已經與事實不符的假設，然而他還要以爲這種人類的天真仍可以在現在的社會裏繼續存在，可是這個社會他又認爲是建設在不公平的根源上面。簡捷說罷，資產可以說是文明的根源，但是嚴格的講，我們只能說不公平是藉了資產的機會而起的：不公平是人類天性的缺憾，所以生活的發展只是把生存中不可避免的現象使愈爲顯著而已，不但對於人類如此，一切生物

莫不皆然。盧梭扇起了人類的熱情反對社會的罪惡，但是他自己在過去與現在都是許多混亂災難的始祖；不過他對於哲學有真正的貢獻，因為他乾乾脆脆的說出了這一條真理——資產是文明的基礎。

社會主義者的資產公有的學說是提出了新的辯論，我承認。社會主義是建在兩個假設上面，第一，資產公有的團結可以剷除文明生活中的貪婪與不公。這一點我不承認，因為從現在的人類的性情來看，再從社會主義者他們自己之好爭吵來看，可以由事實證明是不真實。第二，在資產公有的情形之下，社會的物質的生產不致十分減少。這個問題我留給經濟學家去討論；不過我們現在也可以由人類天性看出來，管理的能力與被管理的服從對於有效率的生產都是必要的。財富與文明永遠是同時進展的，並且只有在私有資產穩固的時候財富纔可以聚積起來。據經驗或任何有智識的觀察告訴我們，資產發生之充分的動機只是爲了私有，至少是爲了公家資產中一部分之私有。要證據來證明麼？那麼應該是主張共產的人去尋證據！他們的學說還從來沒有證明過，在許多次試驗中都失敗了。實在講，社會主義的勢力幾乎迫使我們走到革命的路上去，這種勢力的真正力量是在那裏呢，絕不是在于理解的信仰，絕不是以爲共產較比私有產業好，而是對於產業不平均之一種濃厚的情感的反抗而已。所以這嚴重的問題不是關於產業的重要，而是關於現在資產分配之公平的問題。無論近人怎

樣高談歷史之經濟的解釋，我們現在是受着情感的支配，並不是受着什麼經濟的考慮的驅使。

上帝造人便是有別，賢愚智不肖有別，這種天然的不平等盧梭也飾蓋不了。這便是自然的不公平。資產制度使得自然的不公平愈演愈烈，以至于變成你們所咒恨的不自然的不公平，這也是事實，但是命運必定如此。這是真理，你也許覺得這對你是可厭的，然而對於那些自己忠于真理的人，無論是富是貧，這真理卻不見得沒有好的方面哩。除非我們宣稱文明是件大錯，有許多宗教熱心家真有這樣的趨勢，（人道主義 Humanitarianism 與其說是假的經濟學，源毋寧說是變態的宗教），除非我們的物質的發展完全是一件大錯，那麼我們便要承認，悲痛的或歡欣的承認，凡是政府或其他組織若是想要忽略這個不平等，那便等于是阻止人類的進展，或是使世界回到暫時的野蠻狀態，無論如何一定不能產出更廣更大的幸福。所以我們拒絕人道主義者之感情作用，我們說資產穩固乃是一個文明社會最初最重要的義務，並不是我們的心腸硬。我們還可以把這一點真理更直率的更驚人的說了出來。在野蠻時代性命是寶貴的資產是不重要的，那時節野蠻酋長之簡陋的政府也許是專管人對人的衝突，但是文明進展之主要的思慮還是爲了資產。究竟性命是一件很原始的東西。性命對於我們比對於獸畜爲更有意義者，也就是因爲資產的緣故——資產包括着我們與獸畜共享的食物，以至于人類想像所能產出的最精緻的東西。對於一個文明的人，資產的權利比性命的權利還重

要呢。

我們私下對待人可以不必管文明的需要，但是若要訂下一般的規程來實行，那便不同了。我們對於政府與政治的態度，因為被感情及對於抽象權利的認識所支配，所以我們便忘記了一件事實——我們並不能決定事物間之根本的關係，我們也不能給「公平」下個定義，我們只能遵照一種較高的勢力所定下來的法則來訂行為的規律而已。我們實在不是立法者，我們是裁判者。

那麼，人類的法律呢？老實講，創立法律的並不是我們。法律訂在我們力量達不到的一個法庭裏，我們只是一個尋找法律的，解釋法律的，我們的判決也只是我們對於法律的「解」或「昏昧」之實用。我們的判決若與事實的法律相反，最好則是成為具文，最壞便是變亂的根源。立法者的位置大致和羅馬帝國的法學家 *Juriconsulti* 一樣，裁判官若對於法理有須解釋的時候，他們便有權力給一個有效的回答，他們因此便把羅馬法鑄成流傳到如今的這個形式。領導他們的意見的那種精神，現今特別的值得研究，因為其影響比一般人所能了解的還要大得多。羅馬帝國民事日趨複雜，法庭便早已採用了萬國公法 *Jus Gentium*，這便是各國通用的法律原理，來代替舊日的民法 *Jus Civile*，這便是羅馬公民人數減少團體還純粹的時候流行的習慣。法學家當時的意見便不能不附和並且還注重了這個趨勢，經過晚年希臘者

學的影響之後，格外的力求普遍化了。這些斯多亞派 Stoic 的法學家在萬國公法的概念上面又加了一種自然法的概念 Jus Naturale，亦即是自然安放在人心裏的法，一切習慣及法規均以此為準。若說這是對於人心一種很深刻的觀察，也不算過甚；不過深刻固然深刻，而危險也就不小。「自然」這個字所涵的意義被傳帶到立法裏去了，而這個字卻是人口所能吐出的最難纏的一個字。這個字的涵意不清是隨着哲學家來的，尤其是斯多亞派的哲學家，有時候他們用這個字代表世界的物質或勢力之實在情形，有時候又代表一個世界之應該有的現象。若不是爲了後來思想與行爲發生了混亂，我們也覺得這種涵意不清並沒有什麼害處。我們若說斯多亞派所命令的「皈依自然」，我們的意思是和斯多亞派一樣，是返于自然的理想的意思，不是說一個人應該模倣一隻完全自然的虎的行爲，也不是模倣一般人的行爲，而是模倣一個人應該如何的那個理想。所以「皈依自然」這個命令實在是意義不明，其所以有力也只因爲它把理想混合了實際而使之具體化。危險就在這裏。我們人最容易懶惰自足，所以我們常常模倣了人們較卑下的行爲，而藉皈依人性的美名寬恕自己。人人做的事還不都是自然的嗎？我們很容易看得出，在私人道德的範圍之內，皈依自然這個命令產生了一種奇怪的善與惡的混合，因爲給習慣穿上了理想的衣服。

但是法律的危機卻正好相反。法律並不是一套理想中的美德，也並不是引人趨于至善的

嚮導，不過是爲了實際的作用而管理社會關係的條律罷了。法律若是一旦未能承認人性的實在情形，或是一旦與人性的理想相吻合，那麼法律不是不合實用，便是流弊滋多。假如法律認定人人都是誠實的，結果將如何？假如法律要求人人都有慈善的心，結果又將如何？這當然是極端不通的例，不過同樣的錯誤的確靠了「自然法」這個含混的名詞而找到了哲學上的解釋了。早年的羅馬法學家靠了他們的經驗和冷靜的頭腦的確救了羅馬法，使其不陷入一種不合理的理想主義，雖然在東羅馬帝國時代也參入了不少的人道主義的色彩，與文明的頹壞同時發出。

人道主義不斷的由自然法的誤解中間生出來，這是很大的危機，而其原由卻潛藏在近代生活的根源裏。盧梭革命哲學的動機完全是從這個誤解變本加厲而來的。我們若清晰的觀察人與人的關係，我們便絕不能不嚴防變態的政府，不能不防政府之專問人性應該如何如何，不能不防政府之不顧人性的實在情形，不能不防政府爲了憐憫人生必有的不公而欲鬆懈公律的勢力。我們的法律不過是從一本律書上抄下來的，我們自己既不能立法，也不能變法，所以假如法律的實施是爲進化而不是爲退化，那麼法律一定要承認資產是文明的基礎，並且還要承認人類的境况結果是一定不能平等的。法律和勞働的本身是沒有關係的，和勞働者本身也是沒有關係的，不過法律却要嚴格的規定，勞働一定可以得到商定的報酬，勞働者所得到的東西一定和別人一樣的可以安穩的享受。我們可以教導勞働者如何可以多生產，如何可以多

賺錢，但是感情的反抗以及抽象的公平的理論是用不着的，社會應該知道我們不能違反命運的命令而制法。就社會較大的利益來着眼，我們可以說錢比人還重要，資產的權利比性命的權利還重要。

文明，和平，與我們的安寧，全都是靠這一點真理纔得維持，所以從法律方面看，錯在自然的不平等一方面比錯在理想的公平一方面還穩當些。我們可以慢慢的一點一點的用節制資產的方法以求其平均，但是危險總是隱藏而迫近的；凡是法律的制定而處心積慮的准允勞働方面拋棄履約上的義務，並且允許勞働方面公開的向資產爭鬥，這便是與社會之基本的要求相反了。有許多惡劣而貪婪的人，他們靠了資產的自然的不平等而倒行逆施，他們的行爲簡直變成了「合法的掠奪」legal robbery。這的確是一件醜惡的事實。國家可以有力量來防止這種事的，只要能安穩的做得到。但是就在這一點上，因爲所關太大，所以讓合法的掠奪存在以維持法律比較消滅合法的掠奪因而損及法律還要好些。

這條原理是有一點殘忍，但是人生也就有殘忍的成分。不過這與所謂的歷史之經濟的解釋無關。這條原理比任何人道主義的信條都能更充分的承認——承認人類的活動有一大部分是不在物質的節制與法律的範圍以內的，政府的力量不能超出它自己的範圍還是很可惋惜的。我們的宗教的情感，我們向上的希望，我們個人的道德，我們的良心，我們的智識的

企求，一切一切，都不在法律的範圍之內——所有的我們個人生活，和人對人之物質的關係不同，全不在法律的範圍之內。

我們最可寶貴的自由完全要看我們個人活動的區域能否得到相當的保障，能否不受「法律的平等主義」的侵略。精神的自由就在人類自然關係之平等裏，這是毫無疑義的事；歷史上每次發生不承認自然不平等的運動，永遠是想努力在理想的境界裏打破差別的自由。

資產的權利並不牽涉到歷史之經濟的解釋，所以結果也不致產出唯物論。結果正好相反。因為這件事和別的人類行為與自然勢力的問題是一樣的，你只可以在相當程度之下窺取一件事實：但你若是否認事實，事實就要窺取你了。人生就是如此，到處皆然。例如婦女運動是要否認女性的特點及限制，但是你立刻可以看出性的成分到處泛濫——舉個淺顯的例，看看婦女的服裝無非是要過度的暴露她們的身體的無力以吸引男性。我並不是說婦女運動之不承認事實便是這種現象的唯一的原因，不過的確是一個原因。所以否認軀體或戀愛之浪漫的實現，結果總是產出一種病態的色情狂，歷史上的例證多得很多。再如在婚姻思想中鼓勵一種虛偽的感情作用，忽略婚姻之所以重要乃由于婚姻是一種社會的組織，是家庭的基礎，謬說所播，結果是我們所不欲談的了。

再說，你若聽到一個人講兄弟友誼一類的話講得太多——我不是指虛偽的人，我是指着真誠的人道主義者，我們常常會到的，並且可以指出姓名的——你若聽到這樣一個人專講為

人服務，你可以斷定這個人在他私人的行爲上必是很隨便很不名譽的。我不能說沒有例外，不過所謂『改造家』是怎樣的一類人，我們都知道的。社會和個人很相像的。一個國家若正式的否認人類天性中之爭鬥的本能，便很容易陷入戰爭。我們看見過在華盛頓的一班頑固的人道主義者，不承認墨西哥現狀中的事實，幾乎使美國在飛拉克魯茲 Vera Cruz 做出要『爲服務而戰爭』的樣子。物質與道德的罪惡的根源究在那裏，使得美國南部諸省於改造後，到不安？根源就在人道主義的平等公平的觀念，因爲它不承認文明中某一時代的事實，並且還遮蔽一切的愚蠢與擾亂。同樣的事已經在土耳其波斯中國等處漸漸發生，在別處恐怕也會有的。當然我不是說人道主義之不承認事實便是戰爭與國家竄敗之唯一的原因，不過總算是一個原因，或者說是有關係的原因，這就好像是我們若認定燒着的煤是不熱的，握上去一定會燙了手指。

關於資產也是如此。你可以在相當程度之內節制資產，使其不悖于理想的人性；但是你若一旦否認了資產的權利，或是制定打擊資產的法律，立刻便可使社會的基礎動搖，結果資產成爲你的暴主，而不會成爲你的奴僕，必至于產出一種墮落的唯物化的文明。我可舉例來證明人道主義之實施。我下面引的是威廉斯教授 Profr. Turrell Williams 作的一篇驚人的文章『論法律的遲滯』裏的一段：

『債戶的頌揚在美國起于一百年以前，一直到今日。這個運動的起源是人道主義的，是

值得讚美的。在當時真有為負債被監禁的事。但是這運動不太過度成為可笑了嗎？照例債戶總是一個辛苦的農人或工人，努力奮鬥免為餓殍。但是二十世紀的債戶的情形還是如此嗎？他們是以公道的遲滯為得意的。真正的二十世紀的債戶乃是一種公司，其組織在紐傑散省威爾遜未當選為省長時最為時髦。交通及其公 事業的公司是美國最時髦的債戶。他們聰明得很。他們會利用一般美國人對於債戶之傷感的同情，公平愈遲滯，這些聯合的債戶愈受利，他們明知道的。因為這個原故，所以他們總是直接間接的反抗一切司法手續的改革，並且總是喜歡雇用精巧的律師，擅長的是亂造文據。」

這還不過是虛偽的情感之一例，然而已足引賊入室了。要鼓勵唯物論的精神，必先搖動社會之物質的基礎，這是與人性相合的。物質基礎穩固之後，人纔可以思量非物質的事情，物質基礎不穩固，則人心一定完全焦急的考慮物質的利益了。如物質基礎之穩固是靠資產權而定，如資產權竟在一個不可能的理想的名義之下而被否認或輕視，那麼我們所要求的智識的安閑暇逸一定要被目為變態且是反社會的了，凡是喜歡寂靜固定生活的人一定要被目為一個懶漢，假如不被目為社會的仇敵。有資產的人若利用他們的閒暇來夢想一種偉大仁慈的計劃，使得他們自己的自足的事業成為不可能，那便真有點滑稽而毒狠了。

理想的社會便是人人都有高尚的願望，人人都有機會去達到那些願望，我並不是在做烏托邦的迷夢，我也不是要和真心相信社會主義在今日或任何日能在經濟方面或心理方面實現

的人來爭論。我的意思是，凡是相信私有資產的制度，包括生產與分配，（除了極少的限制以外）是物質穩固與社會進化所必需的人，我要他們憑了自己的理性，再確切認識一下。我們有這樣信仰的人現在真要團結起來抵抗誤用的理想的引誘。我們要提醒我們自己，凡是使得資本不穩固的法律，凡是繁重所得稅或其他利于勞働的節制法，都可以使得資產不易于傳續延久，他們雖然用人道的名義大聲疾呼，結果必是阻撓人生真價值之實現。

因為這個原故，教會與大學常是主張穩健的組織，常是反抗一切威脅資產權的改革（他們並不是貪婪，（雖然他們的當局者的態度也許不能免于貪婪，其實一切學說與實行莫不皆然），我們也不能說凡是公開主張精神文明的人團結起來一定是爲要堅強的維護物質的利益。他們是爲一種本能的感覺所引導，在我們混亂危急的時代，他們所管轄的組織之穩固與有用，終久是和資產之不可侵犯有極密切的關係，這種資產是專做超然的工作的，是不受牽熱狂與匆促立法的支配的。他們是熱心的維護免除勞働的利益，這利益他們留給那些天生合于精神與智識的創造家與介紹家。這利益也並不限于那些組織。假如法律可以改變一下，把主要的權利從資產方面移到勞働方面，那麼怎樣的一個悲慘的唯物論將要降到這個社會上。假如資產穩固，資產便是一個工具以另達到別的目的，假如資產不穩固，資產本身就爲一個目的了。

右文：譯穆爾教授的論文集 *Aristocracy and Justice* 裏的一篇。這篇文章還是歐戰前做的。擁護資產的文章多得很，穆爾是我所最佩服的批評家之一，他現在是哈佛大學的教授，文章是極警關有力，所以就先譯了出來。如今時髦的是共產的理論，動聽的是什麼普羅列塔列亞的文明，我譯的這篇文章也許觸犯許多人的忌諱罷？然而我譯出來了。

實秋 九月十三日

詩

藏起我底琴

從前我是個盲目的人，

走着路一點也不當心；

手裏彈着十三絃的琴，

也不知彈的是什麼聲音，

最初的調子是從童年彈起，

不成熟的音節也隱着深意；

這支曲子彈了足有二十年，

尾聲是收在了那一年的夏季。

二十年總沒說明曲子底意思，

詩

羅曼思

最終還是聽的人遞過承認的致辭；

但是，從那以後也就撒開了手，

那消滅了的背影竟不知所之。

從這時起我就盲了兩目，

越起地行在崎嶇的道路；

也不知專奔上那一個方向，

和諧的調子手中再彈不出。

彷彿還現着那笑裏的忍心，

忍心地驅取了我底琴音；

一

幽怨激着我已不再自惜，
索性地浪費起這張絃琴。

途中並沒有什麼尋求，
儘管憤憤地揮動指頭；
不顧身旁過的都是何人，
啞然的調子也沒有節奏。

浪漫的琴音不知聽過幾人，
乖謬的曲子何曾吐自本心？
聽的人都漸漸地四散走遠，
這樣的報復歸終還是落到自身。

那初年的人依舊安然任生，
那裏還想到盲者底苦痛？
空費了指頭的幾響琴絃，

憂憤的火還是燃着自己底生命。

忽然遇到一人在幽曠的地方，
已往的痕跡才都漸滅消亡；
打點着鄭重地對伊彈出真曲，
因為這是我命途最終的一個方向。

輕輕地彈動起我底琴絃，
第一折曲子還沒有彈完；
默窺那人底顏色只是堅冷不動，
難道這曲子真沒有彈完的一天？

在報復中秘藏下來的一支曲子，
敬慎地向幽曠的地方作最後一擲；
看來所得的怕終久只有冷靜，
一生的琴音便算彈到這裏為止。

這次不同初次，我可真正地感到疲倦，
從此再沒有力氣抱着琴在宇宙裏彈；

我聽了命運底警告趕早把琴藏起，

眼看它漸漸地沉入了中途的深淵，

——五，一七，海甸

徐志摩先生的詩二種

志摩的詩

實價八角五分

初版「志摩的詩」是作者自己印的，不久就賣完了。這部書的影響大家都知道，然而作者自己還是不滿意，拿起筆來，刪去了幾首，改正了許許多多的字句，修訂了先後的次序，這本書的內容煥然一新了。

翡冷翠的一夜 實價五角五分

讀了「志摩的詩」，我們還有什麼可以要求這位作家的？一個人貢獻了那許多。

但是第二次的貢獻居然跟着趕來了，並且這一次，藝術還更純熟，取材還更豐富。再加上這一次的作品，多是和陸小曼女士結婚前後的作品，情詩特別多，這又是第一集裏尋不出的特點。

新 月 書 店 發 行

今昔

(譯郝斯曼詩)

記得前次我來到臘肉鎮
是在那慘淡的月光下，
有兩個朋友緊跟着我走，
兩個體強心正的娃娃。

饒孟侃

如今老狄早輪在墓園裏，
監獄早成了老勒的家，
這一次我再回到臘肉鎮
還是在慘淡的月光下。

詩

韓孟傑

(譯郝斯曼詩)

你今天笑對着你的朋友，
今天他却度過了難關；
你傾聽着情人的低語，
情人真說不盡的欣歡。

傾聽，苦笑，或許都太晚了，
但晚了總比沒有的強；
在死神光顧之前我還要
過那一霎未盡的時光。

一般七月號要目

韋爾斯與基督教	陳登元
洋琴大王李斯德及其名曲	豐子愷
美術工藝之實際運動者馬利斯	陳之佛
印度的古代文化	劉叔琴
對美育雜誌李主幹的回聲的叱咤	豫堂
同命鳥	賀玉波
蘇達的泉	舒夷
歐行隨筆	薰宇
○疑問一	豈凡
○疑問二	豈凡
○一般的話	豈凡
○革命與性生活	豈凡

上海開明書店發行

◀ 內在費郵角四元二年全 角二元一年半 角二期每價定 ▶

新女性第四卷八月號

婦女運動今後的途徑	笑天
性的問題	周建人
親屬通婚的禁例	黃石
婦女與家族制度	陶父
愛友梅覺之死	梅子
婦女應該注意的問題	梅覺
餐晚	彭家煌
桃的風波	索郎
笨水母	調半
圖版解說	錢君匋
這相思彷彿寒暖	錢君匋
「男子們說」與「女子們說」	錢君匋
女子與性	頌華
短筆頌之韻	洪鈞
你若不愛我	黃爾年
永遠的夢想	別覺
我是已經嫁了的人	胡適
遺囑	燕虛

◀ 內在費寄 角八元一年全 角九年半 分五角一期每價定 ▶

淺湖

Joseph Conrad 原著
李 邨 試 譯

那白種人，兩臂拊在船艙小屋的屋頂上，對掌舵的說——

「我們就到亞瑟的樹坪裏去過夜罷，天晏了。」

那馬來咕嚕了一聲，睜着眼仍看河裏。那白人，下頰攔在交叉的膀子上，凝望着船尾拖起的一線波痕。在這樹林子的盡頭，一派耀眼的金光已經把河身截斷，一個毫沒雲彩圍護炫眼睛的太陽，正低低的平歇在那又滑澤又放光得像一條金屬帶子般的水面上。那一帶樹林，鬱暗暗的，重沉沉的，文風不動肅立在那條寬河的兩岸。枝柯參天的大樹腳下一棵一棵沒有軀幹的利巴棕樹由岸邊的泥巴裏伸出來，一扇扇又大又厚重的葉子垂垂的覆在那深棕色的渦流上。在那靜極了的空氣裏，每一株樹，每一皮樹葉，每一根枝條，藤蘿上的每一根捲鬚，細花的每一瓣花瓣，都彷彿給迷入了一種完全的永久的不動狀態中。沒有一點甚麼東西搖動這河身除了那八皮槳，按時揚起來，又一同，齊齊的，拍的一聲浸下去，同時掌舵的那一皮，按時一閃一閃從右邊揮到左邊左邊揮到右邊，當他的頭頂上劃出一亮一亮的半圓弧形。在船身兩旁激起的白水沫嘶嘶亂響。那白人的艇子，引着自己釀起的這點子暫時騷擾向上游前進，彷彿是行進了一個的地方的門限，一個運動的記憶都被忘懷了的地方的門限。

那白人，背對着斜陽，放眼向海天空濶處瞭望。在方才經行的這三里程途中，這一條茫茫的腳踏的河水，不自禁似的爲這無際無涯的空濶迷禁住，一直流向大海，一直流向東方——光明和黑暗兩樣寄宿的東方。迎着船尾來的是一隻甚麼鳥發發的呼聲，一種微弱的不諧協的低呼，飛渡這滑平的水面，隨即又，不等達到彼岸，在這大地屏息的靜默中寂然消失了。

掌舵的把槳築入河裏，用手臂硬勁撐住，身體向前躬着。水咯咯大響，一瞬間忽然平直的前途像是由中心一紐，樹林旋成一個半圓形，一縷縷夕陽的餘暉，紛紛的，火簇般的光耀，落射在艇子的寬邊上，把夥計們修長零亂的影子投映在明滅的亂流上。那白人轉過身望前面。這時船已經在河身裏轉了方向，斜過來，船首的雕龍頭正指着岸上一片枝條長蔓的矮叢林中一個空罅處。他向前滑去，拂過低聳的枝梢，在河面上消失了踪影，猶如一隻甚麼瘦纖纖水陸並棲的動物，離開了水去就他林子裏的床蓐。

那窄窄的小港如同一條溝；曲折，荒謬的深邃；在一薄條條明淨的藍天下越充滿了陰沈。大極了的樹聳立着，爲覆着的垂着的爬藤遮得看不出。這兒那兒，臨近那閃亮的黝黑的水面，是一株甚麼大樹蟠虬的樹頂，由鳳尾茸的密網裏露出頭來，黑沉沉，笨重重，扭曲着不動，如一條被囚禁的蛇。槳手們的短語在那植物編成的深厚鬱暗牆間回出大的反響。黑暗，由樹林間，由爬藤纏糾的密網裏，由大得古怪不動的葉子後面緩緩滲漏出來；神祕的，

不可制止的黑暗；帶着那奧不可測的森林的味和他的毒的黑暗。

那些人在淺水裏撐着。港面濶了，開拓入一個寬濶的積水淺湖。森林跟着卑濕的岸畔後退，剩下碧青的一條淺草地和蘆葦爲那倒映着的淨藍天鑲了一道邊。一片粉色雲，在半空裏遊戲，向浮在水面的葉子底下和銀色的白蓮花下追隨她自己輕艷的倩影。一所小屋，望去黑黑的，棲在高高的木樁上。屋後邊，兩株高棕樹，彷彿是由後面樹林裏伸出來似的，微微偃着，搖曳在破屋頂上，他那茂密的垂垂的樹頭，包含着一种淒淡的柔情和迴護的意味。

掌舵的用槳指着說，「亞瑟在那兒。我望見他的艇子繫在木樁間。」

撐篙的人們在船沿上來回跑着，轉頭向肩後回望這一日走完時的途程。他們寧可到別處，不願往這襲人的出名鬧鬼的湖上過夜。再有，他們不歡喜亞瑟，一則因爲他是一個生人，二則一個把一所廢屋修好住到裏面去的人，無異是宣佈他是不怕和那些在人跡不到處盤桓的鬼物一塊兒住的。這樣的一個人，同你說幾句話或是看上你兩眼就可以顛倒你的命運，同時，和他相熟的那些鬼魅，一心一意只想帮着他人間的主人害你，也不是容易爲一些偶爾過路的客人們討好的。白種人不介意這些事情，他們不是信鬼的人，而且他們又是和那魔鬼頭兒聯了盟的，世界上一切眼見不到的危險他都保佑他們平平安安的過去。又因了那些正義人的告誡，他們反對做出一種假裝的不相信。那還有甚麼辦法呢？

他們默想着，把他們的重量全交付給他們長篙尖上。大艇子飛快向前行，靜靜的，平平

的，向亞瑟的樹坪前進，直等到，嘩啦嘩啦一陣篙子丟下去的聲響，夾着一陣七七八八半高聲的「榮耀歸於阿蘭」。船行近來，在屋下灣曲的木樁上輕輕一碰。

船上人仰起臉來提着嗓子喊，有的就去爬安放在屋子外面竹臺前的那張粗木樓梯。

「我們就在舢板上做飯，水上睡了。」那 *terang* 倅倅的聲音說。

「把我的籃子和絨毯遞過來，」白人簡短的說。

他跪在臺子邊上接了東西，船隨即就開走了，等那白人立了起來的時候，亞瑟已從那小屋的矮門裏走出來，迎他的面站着。他是一個神采奕奕的青年人，胸部廣闊，臂上肌肉堅實。他只披着他的舊羅。他的頭是光的。他那大的柔和的眼睛頂着急的看定了那白人，但是他問話時聲音和面容卻很鎮靜，他沒有一句見面的寒暄——

「你有藥沒有，德蘭？」

「沒有，」客人驚訝的聲音回說。

「沒有。幹嗎的？難道屋裏有人害病嗎？」

「進來看，」亞瑟回答說，還是那安靜的樣子，轉過身來，依舊由小門裏走了進去。那白人，丟下他的包裹，跟着。

在昏昏昏幾乎看不清東西的屋裏他只辨得出一張竹床上一個女人直挺挺的仰面躺着，身上覆着一塊很大的紅棉布。她靜靜的躺在那裏，像死的一樣，但是她的大眼，呆的，看不見

的，張得極開，在暗裏閃光亮，照着那細長條條子的屋椽。她正是發着大熱，分明是不省人事。她的兩額略略下陷，她的口唇半開，在她那年輕的臉龐上已經罩上了那種先兆的注定了的現象——那失去了意識垂死人的一種凝神沉思的現象。那兩個人默默的朝下望着她。

「她已經病了好久了嗎？」旅人問。

「我五夜沒睡了，」馬來想一回答。「初起時她聽見水裏有聲音喚她，我抱住了她，她儘力要掙脫去。可是自從今天太陽升起後，她一點也聽不見了，——她聽不見我。她一點也看不見了。她看不見我。」

他默默約分把鐘，又輕輕問——

「德蘭，她會死嗎？」

「我怕會，」白人臉帶愁容說。他認識亞瑟已是多年了，是在一個老遠的國度裏，在一種困苦危難無論何種友誼都是不容蔑視的時候。就是他這馬來朋友出人意外的同一個希奇女人住到這湖上的小屋裏以來，他也會許多次，當他有事在這河身上下游經過時，在他這裏住宿。他歡喜那種對於謀議知道怎樣守忠信站在朋友旁邊知道怎樣爲他打仗不畏縮的人。他歡喜他——也許不敵一個人歡喜他的愛犬的程度。可是他還夠歡喜到肯無問題的幫他的忙，我有時在他自己忙忙碌碌的營求中，依稀念到這一對躲在林子裏住着，孤孤寂寂，爲人所怕的那個孤單男人和那臉上沒有怕懼眼睛裏透着勝利光亮的長頭髮女人。

白人由草屋裏出來時正看到那光輝燦爛的夕陽，爲樹梢上快快的悄悄的升起來的影子滅去，那一層霏微黯淡的霧氣，滿佈了天空，掃盡了那漫天霞彩的絢爛，和那欲盡的餘暉紅艷。幾分鐘之內星子全出來了，照臨在這漆漆黑的大地面。那寬濶的湖面，爲這些反映的亮晃得生光，猶如一塊橢圓形的夜天，被投在那冥冥的深不可測的暗夜荒郊裏。

那白人吃了些籃子裏的東西當晚飯，又拾了幾枝散在臺上的樹梗，升起一小堆火，不是爲取暖，爲的是要那煙薰開蚊子。他把絨毯裹在身上，背靠着那屋子的葦壁，吸着煙思索。

亞瑟蹣跚着脚一步一步由門裏走出來，在火邊沉了下去。白人將伸長的腿略微移動了一動。

「她喘氣」，亞瑟低聲說，估到那意中的問句。「她喘氣，發燒，像是大火在燒着。她不說話，她不聽見，——直燒！」

約莫過了一分鐘，他又靜靜的毫無希奇似的問，

「德蘭……她會死嗎？」

白人聳了聳肩，很不安的，半吞半吐說，

「假如這是她的命。」

「不是的，德蘭，」亞瑟平和的說，「假使這是我的命。我聽見，我看見，我等，我記得……德蘭，你還記得以前的時候麼？你還記得我的哥哥麼？」

「記得的，」白人回答。那馬來突然起來走了進去。那一個，仍舊在外面，可以聽到屋裏的聲響。亞瑟說「聽我！說話！」這之後一陣完全沒有聲音。「啊，啊，戴米林！」他突然叫。接着一聲深沉的歎息。亞瑟跑出來依舊在原先的位子上沉了下去。

他們默默坐在火前。屋子裏沒有一點聲音。他們週圍也沒有一點聲音，可是遠遠的在湖上他們可以聽到船上人的聲音清淅的調勻的迴響在那平靜的水面。舢板頭上的火光遠遠望去是一團濛濛的紅色。一刻兒火滅了。聲音也寂然了。水同陸地都睡着，不動，不響，看不見。那時世界上的一切彷彿都不剩了除了那閃爍閃爍的明星，徒然一息不息的流動着，在這漆黑的長夜。

那白人睜着大眼呆呆的釘住前面黑暗裏。死的恐怖和迷戀，死的靈感和神奇——和死人，摸馴了他那一族人的不安定，挑起了他心裏最本能的最密切的思想。那一種對於災禍永遠蓄着的惶懼，隱在心頭的囁人的疑惑，流到他週遭的寂靜裏——流入了那極深極默的寂靜裏，使他見得不可靠，醜惡，如同一種不可直辯的強暴，帶着溫和的但是不可測的面具。他在那一刹那強有力的煩擾中那籠罩在星光下的大地變成了一片非人戰爭的陰森國土，各種可怕的，可愛的，威嚴的，或是卑鄙的鬼物的戰場，爲攪得我們無力的心發狠奮鬥。一塊欲望懼怯不分明不安定奧秘的國度。

一縷嗚嗚的聲音從黑夜裏發出來，一種淒涼的驚心的嗚咽，彷彿周着這樹林的廣漠大地

在要吹進他的耳朵他們那偉大的高渺的無情。遲疑的若有若無的聲音在他周圍浮沉，漸漸形成了一個個字；柔柔的流成了嗚咽的一串低微的單音調語句。他像一個剛醒的人動了一動，稍微移了移他的坐位。亞瑟抱了頭坐在星光下，像一個影子，不動，正低低的如做夢般在說着話——

「因為我們還能在那兒放下我們困苦的重担呢除了一個朋友的心上？一個人得講戰爭同愛，你，德蘭，知道戰爭是一回甚麼事，你也看見我在危險的時候尋求死如同別人求生！一張寫下的紙許失去：一個謊許是寫上的：但是眼睛親見的事情是事實，保留在腦子裏面的！」

「我記得，」那白人和聲說。亞瑟忍着悲哀，鎮定，繼續說下去：

「所以我要和你講愛。在夜裏講：趁夜和愛都還未了的以前講——白日的眼裏照臨我的憂愁，我的恥辱，我的燒盡了的心。」

一聲歎息，極短極微，幾乎是覺察不到的，斷了斷他的話頭，隨即他的話又流下去，沒有一毫抖動，沒有一絲表情。

「當那戰爭和困苦都過了，你為尋求你的企望，這是為我們島民所不能瞭解的，離開了我們國度的時候，我和我的哥哥，如以前一樣，仍舊做了我們元首的侍衛——你知道我們是有家庭的人，屬於一個有權力的種族，比誰都配負那種勢的標記在我們的右肩上；而且在奧盛

的時候，西德林待遇我們很厚，因為當憂患的時節我們也曾證明給他看我們胆量的忠實。那時是一段承平的時候。那是一個鬥雞射鹿，一些人讓軍器長鏽卻餓飽了肚子胡說瞎講的時候。可是那播種人眼看着青年人富足起來，——嫩枝條蓬蓬勃勃生長，為商作販的人在那條太平的河裏往來來，瘦瘦的去，胖胖的回。他們也帶來了一些新聞，帶來了一些真假夾雜的新聞，使人不能明白到底那是該樂那是該愁的。我們也由他們處聽到你的行踪。他們在這兒那兒看見你，我很歡喜聽到那些，因為我記得從前亂的時候，而且，德蘭，我一直記得你，直到了那個時期，我的眼睛看不到一點已往，因為他們看見了現在躺在屋裏的，快死的那一個。

他住了他的話，咽着氣悄悄的掙出一聲，「啊馬呂白呂亞！啊災難！」又放大了點聲音講下去。

「德蘭，世間不能有比一個弟兄更壞的仇敵或是更好的朋友，因為兄弟相知，在十分的深知中就蘊藏着為好或為壞的力量。我是愛我哥哥的。我跑去告訴他我除了一個臉外看不見一點甚麼，除了一個聲音以外聽不見一點甚麼。他對我說；「打開你的心使她可以看他的內面——等。耐心就是智慧。陰契米狄也許會死，或者我們首領要丟棄他對於一個女人的懼怯！」……我等着……你記得那個蒙面紗的女人，德蘭，我們首領衝着她那狡猾和脾氣的畏懼。況且她又要她的用人，我可能怎樣？可是我用了短的盼睽和偷偷的言語來喂飽我的饑

饒；白天裏我則在往浴堂去的那條路上踱來踱去，等到太陽落到樹林子後面去了時我卻沿着
 女人們居住的院子外一帶茉莉籬後面蛇行過去。望不見，我們兩人談着，我們的私語吹過
 那花的香，吹過那葉子的屏障，吹過那一枝枝長箭般佇立在我們口唇邊的長葉子；我們是多
 謹慎，我們滿腔慕戀發出來的喻呢是多低微。時間飛也似的過去……女人們中間有人講悄悄
 話，——我們的仇敵暗伺着我們——我的哥哥默沉沉的，我開始想到戕殺和兇死一類的事情
 ……我們是必要取得我們想要的東西的一種人——和你們白人一樣。人有一個時候應得忘掉
 忠誠和身分。能力和權柄是給與了治人的人，但是一切的人都給與了愛和力和胆。我哥哥
 說，「你得從她們中間把地取出來。我們是兩個一個樣的人。」我回他說，「那就得快點，
 因為太陽不照到她的地方我連陽光都覺得是不暖的。」我們的時機到了。那一天我們的首領
 和一切的大人物都要到河口去燃起火把借火光打魚。河裏排着數百隻船，白沙灘上，水與樹
 林之間，有爲來伽們的眷屬預備的樹葉編就的一所屋子。燒飯時炊煙升起結成如同晚時的
 青霧，鬧烘烘歡樂的聲音在空中盪漾。當他們正在收拾好船打起魚來的當兒，我哥哥走來對
 我說，「今夜！」我望着我的軍器，等到了時候我們也划了艇子去排在那些擎火把的船一
 塊。火光通紅照在水面，但是船後卻是漆黑。等到嚷聲大作與狂得使他們像發瘋了一樣的時
 候我們就悄悄的退了出來。水吞滅了我們的火把。我們泛回到那黑暗的岸邊，那兒只散着
 有幾星餘燼的閃亮。我們能夠聽到那些婢女們在棚子裏說話的聲音。隨後我們尋得了一塊沒

人的僻靜地方，我們在那裏候着。她來了。她沿岸一氣跑來；飛快的，不留一點踪跡在後面，如同一片爲風浪到海裏去的樹葉。我哥哥黯黯的說，「去接住她，把她抱下船來。」我把她舉起抱在手臂裏。她直喘氣。她的心貼着我的心跳。我說，「我從這些人中間搶了你來。你應了我心靈的呼籲來了，但是我一雙手違背了有權威者的意旨把你抱上了我的船。」

「這是對的，」我哥哥說。「我們是一種取得我們所要的一切而且能夠冒着衆意保守住它的，我們應當在白晝裏搶她來。」我說，「讓我們動身罷。」因爲她一上了船後我就想到了我們首領的那許多人。「好的，我們動身罷，」我哥哥說。「我們是被放逐了，現在這隻船就是我們的國，——這海就是我們的避難所。」他一隻腳還逗留在岸上。我求他快點。因爲我記得她的心貼在我胸口時的狂跳，我想着兩個人不能招架一百人。當我們經過他們打魚的那河口時，大聲的叫囂已經止了，但是那嘈嘈的人聲，還正同中午時飛蟲的嗡嗡聲音一般喧聒。許多船在水面浮着，攢聚在一塊，在那火把的紅光裏，在一片黑煙結成的頂蓋底下，一些人談着他們的嬉樂。一羣誇口的，讚嘆的，嘲笑的，——早上還是我們的朋友晚上已經變了仇敵的人。我們如飛的搖過去，我們再沒有朋友在我們的祖國裏。她蒙了臉坐在艇子裏，像她現在一般的靜；像她現在一般的不看見——我對於我丟棄的一切不生後悔因爲我能夠聽見她的呼吸在我的身邊——像我現在一般的聽見。

他停了，回過耳朵聽房裏，搖一搖頭仍繼續下去。

「我哥哥要嚷一聲挑戰的吆喝——只一聲——給他們知道我們是天生自由的強盜，倚仗的是我們的軍器和大海，我又央求他看愛的面上不要喊。我豈不是聽見她呼吸的聲音貼近在我的身邊麼？我知道追的人馬上就要來。我的哥哥愛我。他投槳下去悄沒聲音。他只說，「現在你自己裏面只有半個人——那一半在那一個女人裏。我能夠等。等你是一個完全的人的時候你會要和我到這兒來吆喝挑戰。我們是同一個母親的兒子！」我不會答話。我的全力和全神都在盪槳的兩手裏——因為我就想望同她到一個安全的地方，男人的憤怒女人的蔑視所不能到的地方。我的愛是那麼大，我差不多相信他可以領導我到一個沒有死亡的國裏，只要我能夠逃出陰契米狄的震怒和我們首領的劍鋒——我們死勁急搖，拚着牙出氣。槳葉深深蝕入柔波裏。我們出了河身；我們流入了清淺的水峽裏。我們循着那黑的岸行，我們循着那海水向陸地喁喁私語的沙岸邊行；那一痕白沙閃一般掠過我們的船，因為船在水面行得快。我們不曾說話。只有一次我說，「睡，戴米林，也許一刻兒你就得用你的全力。」我聽見她聲音的蜜甜，可是我從沒有回過我的頭。太陽升起了我們還是向前行，水由我的臉上瀉下來如同雨從雲裏落下。我們駛入了光明和熱。我一次也不會回頭看，但是我知道我哥哥的眼睛，在我的後面，是不轉睛的注視着前面，因為船行的直，正如一個野人放出來，離了弦的箭一樣。在我們那兒沒有賽得過我哥哥的槳手或舵工。有許多次，一塊兒，我們也會和那次一樣，一同努力——像那次，最後的一次，我們一同盪槳！我們國裏沒有一個比我哥哥更

勇敢更剛強的人。我騰不出功夫回頭望他，但是每一分鐘我聽到他在我後面喘氣咻咻的聲音越來越兇了。他還是不響。太陽很高了，熱氣如一團火灼在我背上。我的肋骨彷彿就要破了，我連最後一口氣都差不多喘不過來，「讓我們歇歇罷！」：「好！」他回說；他的聲音是極堅定。他是剛強，他是勇敢。他不知道畏怯與疲勞……我的哥哥！」

一種柔韌的有力的嗚咽，一種幽微磅礪的嗚咽；顫動的樹葉，搖曳的的樹枝發出的嗚咽，吹過了深密的樹林。度過光淨滑平的湖面，木樁間的流水，舐着潮濕的木板有一次發出一聲拍響。一縷暖氣掠過兩人的臉，嗚嗚吹過去——一縷氣息，又大又促，猶如那夢沈沈的大地一聲不響的嘆息。

亞瑟的聲音，低低的，平平的，繼續說下去。

「我們把我們的艇子搖到一處小海灣的白沙灘上，傍着一條看去如橫亘在前面的舌形陸地，長長的一條有樹木的尖地一直伸入到海裏去的。我哥哥知道那地方，在那地角後是一條河的口，穿過那叢叢的是一條小路。我們生火燒好了飯。隨後她守望着，我們就在那軟沙上，我們艇子的蔭裏睡下。我剛闔上眼就聽到他的驚呼。我們跳起來。太陽一半已經下墜了，遠遠的在水面上我們望見許多槳手搖着一隻船來。我們立刻了然，那是我們一個來御的船。他們是在岸邊守望的，看見了我們。他們敲起鑼，把船頭轉進港口。我覺得心已經在胸口裏軟癱了。戴米林掩面坐在沙灘上。海上是無處逃走。我哥哥笑。他帶了你給他的那枝槍

在身邊，德蘭，就是你未動身之前給他的，可是他只得一掬火藥。他忙忙對我說：「和牠由這條路跑去，我來擋住他們。他們沒有火器，衝着一個有鎗的人停船總有幾個人得死。快點帶她跑。林子那邊是一個漁人的屋子——還有一隻艇子。我等火藥打完了馬上就來。我是一個會跑的人，不等他們追上來我們就可以開船走了。我能持多久就持多久，因為她不過是一個女人——又不會跑又不會打仗的，可是她有你的心在她軟弱的手裏。」他跳在艇子底下。船對直了我們來。她和我跑，我們沿着路奔的時候聽得鎗聲。我的哥哥放鎗——一聲——兩聲——噹噹的鎗聲就停止了。在我們後面一切是靜的。那條地並不寬，不等聽到我哥哥第三次鎗聲時我已經望見那斜的海岸——我又看見水，一條大河的口。我們跑過了一條長草的小徑。我們直向水濱跑去，我看見黑泥地上的一所矮茅屋，一隻艇子也繫在那裏。我又聽見一聲鎗響在我的後面。我想，「那是他最後的一次了。」我們朝艇子一直奔去；一個人向茅屋跑來，但是我撲上他的身，掀翻了兩人在泥裏漸滾。我隨即爬了起來，他一動不動躺在我的腳跟前。我不知道我究竟弄死了他不曾。我同戴米林把船推下了水。我聽見後面驕的聲音，我看見我的哥哥跑過那條小路。許多人在他後面狂追。我兩手抱起她丟入船裏，我自己也跳了進去，等我回頭望的時候我哥哥已經跌倒。他跌倒後又爬了起來，可是那些人已經圍上來。他喊，「我來了！」那些人圍住了他。我望着許多人，我又望着她。德蘭，我推那艇子！我將他推進深水裏。她是向前跪着望住我，我說，「拿起你的藥，」我也拿起我的打

着水。德蘭，我聽見他叫我，我聽見他叫我的名字兩次；我又聽見許多聲音喊，「殺！打！」我再不回頭。我聽見他最後狂叫一聲我的名字，生命和聲音都了結的那一霎那——我總不再回頭。我自己的名字……我的哥哥——他叫了我三次——可是我不是怕我的命。她可不是和我在一個艇子裏麼？我不是可以和她去尋一個忘記了死——不知道死的國土麼！」

那白人坐了起來，亞瑟起來站着，一個模糊的形影在一堆殘餘的火上。

湖面上起了一層朦朧的低霧，緩緩拭去眨眼的星星。現在一天的白氣散置着大地：把冷同黯淡都流向黑暗裏去，圍着那些樹根和屋子前的竹台無聲旋轉，彷彿不耐在這捉摸不定幻境似的海面浮泗似的。只有老遠一帶樹頭顯露在一線整亮的天邊，像一帶整肅的禁衛森嚴的岸——一帶騙人的無情的黑暗的海岸。

亞瑟的聲音在沉寂的空氣裏高聲動盪。

「我得了她在那裏！我得了她！爲取得她我願意冒犯這全世界。但是我得了她——我——」

他字句的音響，散入了那空漠裏。他不作聲，彷彿在諦聽他們消失在遠遠的空氣裏——叫不回，抓不住。他又靜靜的說——

「我愛我的哥哥」

一口風吹得他發凌。高高的在他的頭上，高高的在那霧濛濛的海面，棕樹的大葉子搖曳

着悲涼的消散的音響。白人伸直了他的腳，他的下頰歇在胸口上，頭也不抬悄然對他自己說

「我們都愛我們的哥哥。」

亞瑟啞着喉嚨拼出了一句——「我管得他是誰死了。我只求我自己心裏得平安。」

他彷彿聽見房裏有動揮的聲音——聽了一聽——悄悄的走進去。白人也立了起來。一陣微風均勻的吹來。天上淡稀稀的曉星彷彿都漸次隱入了那渺渺的深深的霜天。一陣清冷的風吹過後又是幾秒鐘絕對的柔和靜默。忽而由黑暗參差的樹林間射起一派金光，直飛入雲端，散下來敷在半圓形的東方，太陽升起了。霧幕揭起，紛紛散成斷片，消失在那飛雲捲裏。霧散後的湖面躺着、光亮澤黑，在樹籬的重陰下，一隻白鷹，斜刺裏越湖橫飛而渡，在青天裏映着太陽耀出照眼的光彩。又向上一飛，變成了一星不動的黑點，一展眼浸入了青天。像是永遠再不會飛回地面了。那白人站在房門口抬頭望，聽見房裏一陣不接氣的斷斷續續含糊的話語和字句，接着一聲重重的呻吟，突然亞瑟一聲慘呼，踉蹌由屋裏跑出，全身發抖，兩眼痴痴的立定了一刻，他說——

「她不再燒了。」

在他的面前太陽正吐出一線邊緣在樹梢頭上，着着向上升。空氣鮮潔了；一片耀眼的光芒，傾瀉在湖上，照映着鄰鄰的水面。樹林子由早晨清切的影子裏跑出來，變得頂分明，彷彿

佛攏得近了些——卻又在那枝葉的翻動，點頭的樹枝，搖擺的杈杆中停止了。在那無情的陽光下一種無意識的生命發出的吹噓來得更大了，圍着這人間的憂愁吐出些不可辨解的香馨。亞瑟的眼睛慢慢轉動，呆瞪着上升的太陽。

「我甚麼也看不見，」他半大聲對自己說。

「本來沒有甚麼，」白人說，走向方台的邊沿，向他的船招手。一陣吆喝的聲音隱隱送過湖面，舢板便向着這與鬼為鄰的居所游來。

「假如你要和我一同走，我可以等你一早晨，」白人說着，眼睛望着水裏。

「不要，德蘭，」亞瑟輕輕說。「我不會在這屋子裏吃或睡，可是我得先看清我的路徑。現在我甚麼都看不見——甚麼都看不見！在這個世界上沒有光明沒有平安，但是有死——死，為許多的人。我們是一個母親的兒子——我卻把他丟在一大夥仇敵中間，可是現在我要回去了。」

他深深呼一口氣，夢囈般聲音說。——

「過一刻我就會看得清楚，去打——去打——可是她已經死了，……現在……黑暗。」

他把手臂展開，重復讓他們垂下來，木着臉，石頭般的眼睛默默的瞪着太陽。那白人下了他的艇子，撐篙的人敏捷的在船沿上跑來跑去，回過頭由肩後望這一日辛勞程途的起點。高高的在後艙裏，頭上裹着破白布，那黑人默起臉坐着，讓他的藥在水面拖，那白人，手

臂拊在小艙的草屋頂上，望着船尾拖起的亮亮的細波紋。當舢板出湖口快進河身以前他抬起眼望。亞瑟還不會動，他獨自站在那杲杲的白日下，他的眼睛，穿過這晴天的大光亮，直望到一世界黑暗的幻影裏。

春潮月刊 第一卷第八期目錄

論梁實秋先生的「論思想統一」	與一
蘇聯對於言論出版之制裁 (R.N. Baldwin 著)	友松 譯
「小小十年」小引	魯迅
譯詩一首 (Charles van Lerberg 作)	石民 譯
波特爾的散文詩三首	石民 譯
又一次 (英國 Galassorthy 作小說)	家修 譯
垃圾場上的戀愛 (美國 Michael Gold 作小說)	劉穆 譯
夜宿 (小說)	柔石
吸力 (法國莫柯萊爾作小說)	徐霞村 譯
夕陽下的小景 (小說)	侍 析
讀冰壁女士的從軍日記	見 深
關於「新俄學生日記」中譯本的幾句聲明	張友松
編輯室的話	

▲實價一角五分

上海春潮書局發行

論批評的態度

梁實秋

批評就是判斷；批評者就是判斷者。批評者在從事批評的時候有兩點要注意：第一，是批評的根據；第二，是批評的態度。

所謂批評的根據，就是說，自己先要有一套的主張，自己先要確立自己的根本思想，然後再根據這個固定的出發點來衡量一切。批評者當然要以同情的態度來了解別人的思想和主張，但是他自己必須先認清自己的觀察點，然後他的批評纔能一貫，纔有力量，纔能令人懂。這就如同法院的審判官開庭審案一樣，判官固然應該極力的了解被審者的言行，並且透澈的觀察被審者的動機，但是最要緊的還是法官背後的那一套固定的法。沒有法律，法官靠什麼來定案呢？同樣，批評者若是沒有固定的思想主張，那麼根據什麼來批評呢？文學批評與法院審案不同的地方也是有的！法律是只有一套，批評的思想和主張則不只一端；法官是只有少數人做的，批評者則限制較寬，凡是有思想主張做根據的人全可以從事批評。然而根本的「判斷的」的精神是一樣的。

批評的態度另是一件事。但是有批評根據的批評者，他的態度也必是不會錯的。惟獨自已沒有主張沒有思想而要妄事批評的人，他們的態度最成問題。我這篇文章就是專要討論批

評者的態度的問題，關於批評的學說理論這裏都不提起，爲的是免除枝節。

★

★

★

★

批評的態度之最高的理想，說起來很簡單，只是「嚴正」二字。然而這就不容易做到。現在流行的批評文字，真是五花八門，歸納起來，大概都是同一「嚴正」的理想背道而馳的。一般的專事破壞以毀謗爲目的的文字，固然不值得談起，但是「不嚴正」的態度已經流傳得很廣，自命爲「以忠實的態度力求對於國內新文化有所貢獻的刊物」，以及自命爲「思想界文藝界知名的先進作者」和「努力的青年」，有時也不能免于「不嚴正」。我現在把近來看見的批評文字之不嚴正處標出幾項來談談。

凡是「極有研究的價值」的「精到的批評」似乎不應該以專說俏皮話爲能事，不應該不負責任的「胡湊」了事。說俏皮話，近來已成爲風氣了，其原因不外這幾項：第一，在所謂「思想界文藝界知名的先進作者」當中，頗有幾位能寫一點幽默而諷刺的文章，這樣文章當然有趣，當然令人愛讀，於是「一些努力的青年」羣起而模倣。其實，幽默而諷刺的文章是很不容易寫的，大概也必要有這種天才的人纔能寫得好罷？我覺得中國人比較的不大能領略幽默諷刺，惡聲相罵纔是中國人的擅長。一般的中國人近來在各方面都太放肆，而要寫幽默諷刺的文章絕對放肆不得。所以這種文章不是人人能嘗試的。然而一般人偏要嘗試，結果是無數無數的粗糙叫囂的文字出現。說俏皮話，若是說得有趣，至少還可博得讀者一笑。若

是說得並不見好。那就只能令人難受了，俏皮話若是少說幾句，還可算是文章上的一種點綴，若是連篇累牘的都是俏皮話，只有令人生厭而已。第二個原因是，一般青年對於現狀不滿因而都有一種激憤煩躁的心情，不知不覺的流露在文字裏面，以說幾句尖酸刻薄的俏皮話爲發洩心裏鬱憤的方法。現在這個時代，你說是革命的罷，又像不是在革命；你說是不革命的罷，大家又都說是革命的。所謂「一些努力的青年」將何去何從，不能不與徬徨之感了。「努力的青年」大概是耍「血淋淋」的去實行革命的，可是他們在沒革命的時候在紙面上也「血淋淋」了！有些人竟以「血淋淋」的說幾句刻薄話便算得是「努力的青年」，其實這樣就叫努力，還是不努力罷！只圖一時口快，怎能就算革命，怎能令人信任，怎能「對於國內新文化有所貢獻」呢？「先進作者」應該盡些責任領導領導「努力的青年」，教他們真做些「有所貢獻」的事，莫把有用的精力浪費在無用的路上來「耗費印刷工人和幾個讀者的時間」。第三個原因是，專說下流的俏皮話的文章容易作。用嚴正的態度寫幾千字，多少要費一番思索；而截取別人的文章拿來斷章取義的東打一拳西踢一脚，這是最容易不過的事。大學讀過一兩年書的人，白話文大概還可以寫得通，提起筆來「胡湊」幾千字，自然是有利可圖的事。不過以這種態度來寫的批評文字，絕對不能令人心服，不能令人信任，只是自己暴露自己的劣性而已。俏皮話若說得好頂多不過是有趣，若說得既不能令人痛又不能令人癢，還是不說了罷。

近來一般人批評態度，不嚴正，在另一方面又顯露出來。似乎很有人把批評文和攻擊個人不能分開。要攻擊個人也可以，索興直爽的開列十項二十項罪狀，若是不嫌涉訟，還可多說幾句侮辱的話，但是千萬不必說這是『精到的批評』。批評的文字要專從文章上着眼。某人是 Gentleman，某人是流氓，某人是教授，某人是共產黨人，某人是留學生，某人是大學學生，某人是資產階級，某人是無產階級，——這都與他們的文字無關。文章好的便是好的，對的便是對的；你的朋友若是錯了，你不必迴護；你的敵人（或你的敵人的朋友）若是並不錯，你也不能不公允的批評。文人相輕，這話並不假，可惜專靠了相輕，並不能就成爲文人！不知爲什麼這個時代有這樣多的變態現象？專從近來的批評文字講，幾乎處處表現出猜忌的態度，inferiority complex 根深蒂固的盤據了讀者的青年的心，總以爲別人佔了優越的地位來壓迫自己，以爲別人是成羣結夥有組織的來壓迫自己。別人只消觸動他一根毫毛，他便撒嬌打滾的暴跳如雷；沒人理會他，他也要設法找出一個對象來放刁。這是瘋狂。還有一種態度，也是不嚴正的，那便是專在字句上小的地方挑剔而不在根本思想上討論，寫出文章來是枝枝節節的『胡湊』了事。嚴正的批評者是不肯浪費筆墨的，絕不肯在枝節上累贅。講到這一點，大概是個人的藝術上的修養的問題了。近來寫文章的人似乎不知道「簡鍊」的可貴，好像誰寫的文章長便算是誰的理由足！文章太長，必定廢話多，必定枝節多，使讀者不能得到單純的印象。我們理想中的批評文字，是要簡潔短鍊的文字。

「我們感到這沉淪的出版界裏有提倡真正的批評之必要」，但是我們更感到，要提倡「真正的批評」先要懂得什麼叫做批評，然後才有資格來「提倡」。現在提倡的人太多了，實行的人太少了一些。「真正的批評」決不是下流的俏皮話「胡塗」起來的。態度不糾正，「真正的批評」永遠不會實現。

再版
西 濛 閒 話

西 濛 著
實價一元二角

前一兩年在每期的「現代評論」裏，大家看見過一位署名西濛的文章，這些文章又輕輕的冠以「閒話」。漸漸的，看「現代評論」的人，不知不覺要先看西濛的閒話。——究竟西濛是誰？閒話是什麼文章？為什麼人人要看？

西濛是誰是不成問題的。閒話是什麼文章，現在印在這本書裏了。為什麼人人要看——是的，為什麼人人要看呢？……

「西濛閒話」印出來賣給要看它的人。

梁實秋先生兩種評語

浪漫的與古典的

吳宓先生說：「浪漫的與古典的」一書，為文雖僅九篇，而議論精湛，材料充實，為現今中國文學批評界僅見之作。（文學批評之佳者，雖有零篇，未見專書，）故於其書出版伊始，樂得而介紹之。梁君自序中，謂從美國哈佛大學教授白璧德先生 (Irrig Pabbitt) 研究西洋文學批評，乃能有今之著述，願深致謝云云。即不見此序，而細讀梁君之書者，亦知其受白璧德先生之影響不少。然梁君之書，實有其見解獨到之處……」

實價五角半

文學的紀律

這是梁實秋先生的第二本批評文集，較「浪漫的與古典的」，材料更為豐富，態度更為鮮明。我們現今的文藝界太混亂了，我們也厭倦了，正好換換胃口，讀讀這一部嚴謹的批評。

實價五角半

新 月 書 店 發 行

書報春秋

美國文學ABC

陳淑

曾虛白著

世界書局出版

定價五角 一一七頁

作者在序文裏說：「我做完了英國文學ABC，徐蔚南兄要我再作一部美國文學ABC。其實，於其做美國文學，毋寧做一部俄國或意大利或西班牙或斯干狄奈維亞文學的比較適宜些。然而，在又一方面想，美國文學既是英國文學的一支派，那末，沒有美國文學，好像英國文學還沒有完全，所以我就答應下來了。」

凡是讀過英國文學ABC的人，似乎沒有不想讀這部美國文學ABC的。評者敢負責的告訴讀者，這本小冊子比英國文學ABC做得好多了，沒有太不像樣的地方，大概作者下筆時比從前謹慎了許多。

有一點不能不提出來商榷。我們對於美國文學的非薄，早已成爲傳統的見解。的確，美

國文學的歷史是比較的很短，偉大的作家當然比不上英國的多，這是誰也承認的。我們在學校時，讀一門英國文學史，用一年的工夫只能很簡陋的明其大概。若是讀美國文學史則用半年的工夫已綽有餘裕了。不過，近年來美國文學的發展似乎是很驚人的，前途是極光明的，並且美國已漸漸養成了美國固有的文化，近二十年來美國文學已漸漸染上了美國的特有的風味，已漸漸脫離了英國文學的藩籬。這種現象，凡是稍微留心一點美國現代文學的人，沒有不深刻感覺到的。我們可以說偉大的美國文學還沒有出現，我們卻不能說獨立的美國文學現在還沒有出現的希望。但是曾虛白先生大胆的說了：

「美國文學祇是英國文學的一支，至今還沒有看見真正美國文學出現的曙光。」（第六頁）

這句話可未免言重了！本書的序是作于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截至這一天為止，曾先生「還沒有看見真正美國文學出現」，並且連「出現的曙光」都「沒有看見」！這是一件怪事。

曾先生在第七頁上又說：「美國人……成功的小說家既不多，又是軟弱，戲曲家還沒有產生。」美國沒有戲劇家？噫！

曾先生在第十一頁上又說：「我們不該因為牠歷史的簡短和尚未有獨立的可能性，就輕視了美國文學。」曾先生不輕視美國文學，卻承認美國文學「尚未有獨立的可能性」。美國

文學現在是否即可認爲已經獨立，這確是一個可辯論的問題，但是把『可能性』都否認了，這便是武斷。

在體例上，這本書也還有可以改良的地方。如其說這本書是續英國文學ABC作的，那麼，兩書的體例便未免太不相同了。英國文學ABC是按時代分章次的，而美國文學ABC完全以作家爲單位。這是很容易看出來的差別。還有一個更重要處，足以表示曾先生對於兩書的著作的體例之未能一貫。曾先生在英國文學ABC的序裏說：

「在世界思想的潮流中，英國人的頭腦比較的陳舊些，所以他們文學的眼光，不客氣有些像我們中國的學究先生，是重古輕今的。所以打開一本英國文學史來看，提。到。了。十。九。世。紀。及。二。十。世。紀。簡。直。好。像。有。些。無。話。可。說。的。樣。子。就。像。哈。代，史。文。朋，蕭。伯。納。這。些。別。國。都。認。爲。成。功。的。作。家，他。也。祇。有。幾。句。話。就。帶。過。去。了，至。于。像。王。爾。德。那。種。『不成器』的小子，大半都連提也不提。這是我要糾正的……」

民國十七年七月一日曾先生作英國文學ABC序，口口聲聲說要『糾正』。『提到了十九世紀及二十世紀簡直好像有些無話可說的樣子』的英國文學史，殊不知到了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曾先生作完了美國文學ABC，卻打了自己一個嘴巴！美國文學ABC講到亨利詹姆士爲止，全書裏講十五個作家，個個都是現在已經死了的，講到真正二十世紀的美國文學，曾先生『簡直好像有些無話可說的樣子』。普通的美國文學史，的確大半是講到詹姆士

爲止，例如劍橋的美國文學短史就是這樣。英國人的「頭腦比較的陳舊些」，但是曾先生是要糾正這毛病的，美國文學ABC爲什麼也這樣的「重古輕今」呢？

據我揣測，曾先生的態度之所以這樣的前後矛盾，也似乎頗有苦衷。曾先生寫這兩部書都是有藍本的。當然，作這種書非要參攷書不可的，不過曾先生並沒有參攷過多少種書，大概是只靠了一兩本教科書依樣葫蘆的抄譯了一番便算了事，作英國文學ABC時恰巧參攷書多了一兩種，於是書末便加上了「二十世紀」一章；作美國文學ABC時恰巧只有 Hale and Eskine 一類的教科書，所以抄到十九世紀末便繳卷了，

專在大體上略略批評如上，瑣細的地方概不提起，免得有人又把「批評」認做「指摘」。最後我還有一點感想藉這個機會說說。作書的人如會抄襲或模倣或參攷或依據別人的書，最好在篇首聲明一下。在篇末最好附一個參攷書表，以便讀了本書發生興趣的人還可按表繼續的去讀。這于讀者及批評者都是很有幫助的。

西洋哲學ABC

基相

謝頌羔著 世界書局出版

據徐蔚南君的ABC叢書發刊旨趣說，他們發刊這種ABC叢書有兩種目的：第一，是

要使專門高深的學術通俗化與普遍化；第一，是要啟發一般大學生及中學生研究學術的興趣與門徑。這兩種目的未嘗不好，不過在中國現在這種情勢之下是很難做到的。第一，因為在中國就沒有什麼值得稱為專門高深的學術，並且了解專門高深學術的人也難得，所以更用不着什麼通俗化與普遍化了。再說即是有了專門家，往往因沒有文學的訓練，寫出來的文章也未必能使別人生興趣。所以像羅素這樣的人，一方面對於專門的學術有澈底的了解，一方面又有清楚流暢的文筆，即在歐洲也就很難得了。所以發刊ABC叢書這件事並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

謝頌羔君寫「西洋文學ABC」，我拿來翻閱一遍，便很覺失望。先將此書之目次錄後。讀者即可知其內容。

第一章 哲學的意義和功用

第二章 希臘哲學

第三章 伊壁鳩魯派斯多噶派及羅馬時代的哲學

第四章 近世科學的先進者——培根

第五章 近世天演哲學家斯賓塞

第六章 法國的革新思想家服爾太

第七章 德國的哲學家

第八章 歐洲其他的哲學家

第九章 美國的哲學家

第十章 結論。

我想讀者對於這個目錄一定很奇怪，第五章談斯賓塞（H. Spencer），斯氏，謝君也知道是生於一八二零年，死於一九零三年。第六章的服爾太，是生於一六九四年死於一七七八年；（謝君誤爲一七七五年）兩個人的生年相隔有一百二十六年，不知道謝君何故要先述斯氏，而後再及於服氏。況且謝君說斯氏之先鋒爲孔德與達爾文，服爾太我們尙不知道，關於孔德到說了一大遍，這真是在謝君書中第一次看見。

第八章歐洲其他的哲學家，包括有笛卡兒，斯賓那莎，洛克，亞丹史密斯，柏格森，洛羅起，羅素，等七個人，我們真不明白是什麼用意。他們學派既不相同，年代又相隔幾百年，國籍有英有法有意，爲什麼將這些人放在一章裏面，豈不是成了一個雜貨舖。

以上是最刺人眼的兩個毛病，可以說一翻開書就可以看出的。如再細細的看下去，那文字不連，敘述不明，更在在令人可以感到。我現在可以引一段在下面做例。他在第一章的結論說：

「哲學可說是一種求知的方法，也是一種做人的精神和方針，他在看人生的時候用平心靜氣的態度去澈底的研究，（這句話不僅文字不通，意義也不明白）所以哲學家也就是「智

慧的「情人」了。」

我們看了上面這一段，要問哲學研究的是什麼，我們還是回答不出。並且說哲學是一種做人的精神，也未免有點費解。又上面並未敘述哲學爲什麼是智慧的情人，所以的結論真不知道是自什麼地方來的？書中像這種情形，到處都可以看出。至於說敘述一個人的哲學有無精到的地方，那更是談不到。

據謝君自己在例言的第三條說他這本書是根據 Will Durant 的 *The Story of Philosophy* 一書，更是欺人之談。我們要根據別人的一本書，應當有三種情形：第一，是根據別人的意義；第二是根據別人的文詞；第三，是根據別人書的體裁。我看謝君這本書和 Durant 那本書相比，上面三種情形當中他就沒有一種；換言之，他既不是意義文詞根據別人，也不是書的體裁根據別人。我個人對於 Durant 那本書並不同意。不過他究竟有一個主張，（看他前面的 *To the Reader*）並且他的全書也能實現他的主張。他敘述黑爾太是在第五章，敘述斯賓塞是在第八章，中間還有康德黑格爾叔本華，足證明別人並沒有像謝君那樣顛倒錯亂，而謝君說他是根據別人，豈不是真正冤枉別人！」

其餘的錯處真是舉不勝舉。不僅徐君發刊 ABC 叢書的兩個目的都未達到，並且結果將適得其反。

十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帖嶺

新珠

敬遠

菊池寬著 上海東南書局出版

周白棣譯 售價一元二角

這是一篇長篇小說，有六百多頁。評者坐下來一口氣就把它讀完了，認為這是一部極可讀的小說。裏面的故事大概是這樣的：——

一個日本青年畫家堀田子爵，有天才，有丰姿，有資產，但是不幸有一個浪漫的戀愛哲學。他以為男女發生了戀愛便該縱情的歡樂，在締婚以前就是實行性交也是未曾不可的。這種哲學當然是虛偽的，這就算不得是什麼哲學，因為實際上他只是沒有道德觀念，沒有節制力，而一味的想沉溺在肉慾的享樂而已。

有三個姊妹都是年輕而美貌的，這位浪漫的畫家先戀愛了長姊瞳女士，藉了藝術為戀愛的媒介，用浪漫的言詞打動了少女的心情，然後出其不意的用卑陋的手段引誘她作私合的勾留。但是瞳女士是有道德觀念的人，驚駭而逃避了。

畫家的獸慾不遂，向着較為妖媚的妹妹都女士進攻了。都女士是已有了情人的，但是抵不住畫家的誘惑，于是不顧情人的哀憐不聽乃姊的忠告，不加思索的受了畫家

的陷害。那女士的身體雖風下，但是畫家漸漸地了，終於把她遺棄。

這時候畫家的戀愛科目轉移到了三任妻子女士了。這了了他的侮辱而失職了，都受了他的侮辱而了貞潔和情人。現在三任妻子女士可要報復了。她另有所歡，但是這不即不離的操縱他的情慾，使他顛倒在她的兩手的手掌之下，結局使他受到精神上的疲倦，還加上一頓身體上的痛打！

故事是這樣的簡單，但是結構緊湊，文筆曼妙，雖然有六百多頁但是不覺得厭煩。作者的程度當然是道德的，他的同情明顯的不在那家那一方面。在描寫上似乎很着力在肉慾方面，但是在建築方面還存著一股嚴正的批評的氣息。日本的背景，及畫室的風味，都使這本小說能令我們發生美妙的感覺。譯筆也是極流利可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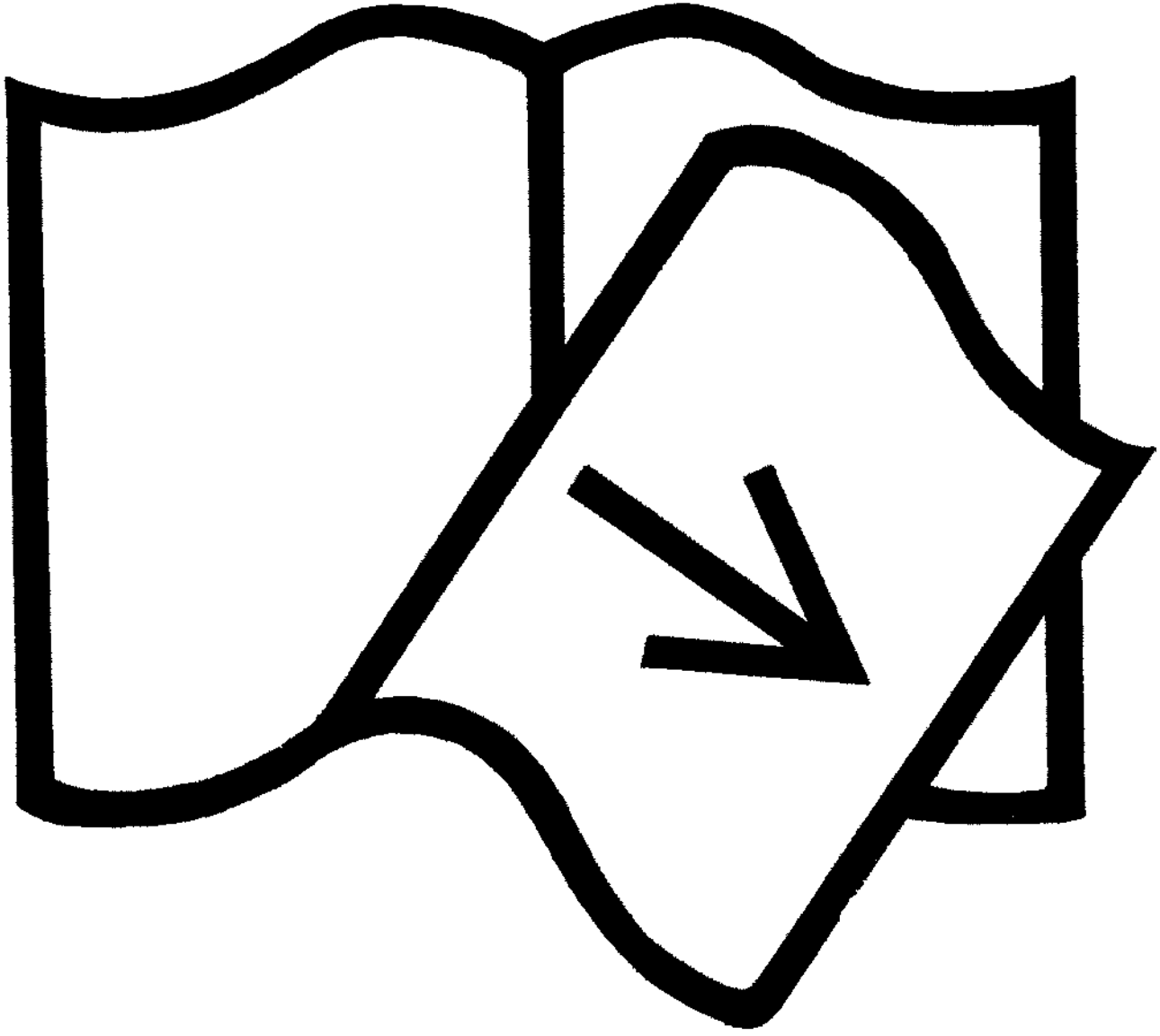
天問

陳銓 著

實價一元四角

這是一部二十餘萬字的長篇小說。你不看則已，你若是看了一頁，你非要看完了全部不止。作者的筆墨有這樣的魔力！你看完了一遍，你一定要看第二遍，作者的文章有這樣的妙處！因為作者得到一個做小說的秘訣——**精練最嚴，這裏面有精練的韻致，有英武的聲調，有深刻的諷刺曲曲**，**曲折的有說不盡的穿插起伏，但是都經作者的一枝老練犀利的筆鋒給再起來了，真可說是一氣呵成，天衣無縫。**這樣的小說，據天津大公報文學週刊的編者批評說：「只得石頭記差可比擬」。愛讀小說的讀者，請你們自己購買鑒賞看。

上海新月書店發行



原件短缺